

公司代码：600846

公司简称：同济科技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明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年度不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3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1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董事长王明忠先生、总经理张晔先生、财务负责人陈瑜先生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文本；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济环境	指	上海同济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同济房产	指	上海同济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济控股	指	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同济设计院	指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同济项目	指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天佑公司	指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济公路	指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惠州同济	指	惠州市同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同济	指	陕西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同安水务	指	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
杨浦滨江	指	上海杨浦滨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杨公司	指	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
杨浦区国资委	指	上海市杨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大沙	指	大沙镇污水处理厂
叻赛科	指	惠州市叻赛科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白土	指	白土镇污水处理厂
同筑置业	指	上海同筑置业有限公司
同旌置业	指	上海同旌置业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同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TONGJI SCIENCE&TECHNOLOGY 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JKJ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明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骆君君	史亚平
联系地址	上海市四平路1398号同济联合广场B座20层	上海市四平路1398号同济联合广场B座20层
电话	021-65985860	021-65985860
传真	021-33626510	021-33626510
电子信箱	tjkjsy@tjkjsy.com.cn	tjkjsy@tjkjsy.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栖霞路3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四平路1398号同济联合广场B座20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92
公司网址	www.tjkjy.com.cn
电子信箱	tjkjy@tjkjy.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s://xinpi.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济科技	600846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 1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戎凯宇、熊洋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6,132,354,085.66	6,302,631,317.57	-2.70	6,351,036,40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193,747.92	595,999,248.69	-3.16	607,176,49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5,889,604.03	576,402,934.49	-3.56	594,313,84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718,362.17	1,593,646,980.45	-59.29	346,309,320.12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85,755,466.16	3,035,939,605.74	11.52	2,791,826,002.13
总资产	9,301,576,661.91	11,318,133,979.77	-17.82	12,152,120,301.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95	-3.16	0.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0.95	-3.16	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92	-3.26	0.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0	20.09	减少2.19个百分点	2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4	19.43	减少2.19个百分点	23.4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85,665,613.20	2,997,652,655.59	624,049,425.48	1,624,986,39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620,991.00	265,134,429.61	69,310,130.73	175,128,19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414,869.44	254,466,753.23	58,471,611.20	176,536,37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286,581.63	409,361,441.49	354,854,336.26	207,789,166.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63,582.34		-9,044.70	34,507.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50,515.71		27,257,298.96	28,677,795.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5,937.64		318,549.70	1,252,831.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3,142.54		6,750,474.24	-821,154.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91,926.99		5,858,475.57	5,834,17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45,232.07		8,862,488.43	10,447,150.50
合计	21,304,143.89		19,596,314.20	12,862,654.4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8,167.92	6,688,883.12	-219,284.80	-98,876.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61,150.93	3,053,543.99	92,393.06	12,939.30
应收款项融资	35,374,717.57	25,070,000.00	-10,304,717.57	
合计	45,244,036.42	34,812,427.11	-10,431,609.31	-85,937.64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和新冠肺炎疫情的巨大压力，公司在党委和董事会的领导下，紧跟国家战略部署，继续围绕城市建设科技产业链进行布局，稳步推进各项工作，确保了经营业绩的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32 亿元，同比下降 2.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 亿元，同比下降 3.16%。

（一）夯实内功，主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聚焦主责主业，深拓市场、深挖潜力、抢抓机遇，努力克服疫情不利影响，全面完成各项经营目标。

1、工程咨询业务稳健发展，行业链条不断延伸

工程咨询业务紧紧围绕国家战略部署和宏观政策导向，不断健全资信体系，拓宽服务范围和区域，提高专业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坚持“专、精、尖、特”的发展路线。报告期内，在高铁领域，公司中标川藏铁路 7 标段、集大原高速铁路等项目，充分体现了公司的专业水平和综合实力；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公司业务已遍布全国约 40 个城市，承接了上海市轨道交通 14 号线、18 号线，济南轨道交通 4 号线等项目；在全过程工程咨询领域，承接了威高（上海）国际研究院、胶州湾第二隧道等项目；在桥梁隧道监理领域，中标了合肥引江济淮兴业大道特大桥等四座特大桥及一条特长隧道项目。同时，公司不断进行业务创新，在安责险 TIS、碳综合服务、财税咨询等领域进行业务拓展，形成了全过程、全方位的工程咨询服务体系。

2、稳中有进推动建筑施工总承包业务

公司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打造数字信息化的绿色建造总承包特色，推动 BIM 技术在项目实施中的运用，开发信息化管理平台，打造精品工程。报告期内，公司克服了新冠疫情持续影响带来的国内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劳动力紧缺等诸多不利因素，努力开拓经营市场，新签施工合同额 31.17 亿元，承接了中国航发临港基地、赵巷漕河泾商务园区等一批代表性项目。

3、提质增效做好环境业务

公司进一步发挥自身技术优势，不断优化智慧水务平台，探索数字技术与传统水务运营管理相结合的新模式，实施了 6S 管理计划，显著提高了公司所属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水平和效益。

在项目实施方面，根据环保部门要求，公司及时开展了大沙、骛赛科、白土、平乡高新区等污水厂的改扩建、提标改造工程。对于政府财政支付困难的项目，公司积极推动政府回购工作。

报告期内，完成了潼湖污水厂政府回购并终止了西咸新区污水厂委托运营协议，确保了公司的权益。

4、控制房地产开发规模并适时调整业务模式

由于调控政策日趋严厉，房地产行业平均利润率逐步下行，开发商整体生存空间被压缩。面对复杂严峻的局面，公司一方面强化运营管理，严控开发风险，努力做好现有项目的开发、销售和成本管控等各项工作，加快存货去化速度，多措并举提高项目整体收益水平；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探索业务转型，研究建设运营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等新的发展方向。

（二）加强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公司加强信息化建设，通过整合 BIM、AI、大数据、物联网、GIS 等新技术平台，解决项目现场实际问题。使用数字化模拟设计与施工的全过程、各阶段，推进项目视频监控和智慧工地建设，并将项目开展过程中形成的管理和技术经验数字化，搭建一套数字化与信息化兼顾的项目管理平台，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研究和开发智能化平台，用以强化建筑施工及工程咨询管理力度并提升管理效率。

（三）不断优化内控体系，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内部管理和内控体系不断优化。进一步完善 OA 办公系统，助力提升内部管理效率；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流程，加强对公司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的发布管理，保障发布信息及时、准确、合规。不断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加强内控体系检查力度，强化重大风险防控机制，切实防范经营风险。

（四）加强疫情防控，稳定经营环境

报告期内，新冠肺炎病毒不断变异，疫情防控压力持续加大。公司项目分散在全国各地，既要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又要兼顾公司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和现场项目进度的有序推进。公司强化组织领导、立足部门职责、增强责任意识、落实防控措施，发布《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防控工作指南》并严格落实；积极动员，有序推进及开展疫苗接种工作，做到应种尽种、能种尽种；严格规范项目现场防控，落实防疫应急措施，防疫物资准备充足。切实构筑了疫情防控的安排屏障，保障了职工群众的身体健康，为生产经营活动提供稳定安全保障。

（五）加强党的建设，以党建促发展

公司党委围绕新时期党的建设总体要求，认真履行党建工作主体责任。2021 年，带领广大党员群众继续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组织开展“企地共建、扶贫济困”活动，把支部建在项目上，通过慰问、捐赠、助学等方式，与项目对口所在地党组织共建做好帮扶工作，彰显了社会责任和时代担当；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切实解决党员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公司党委切实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始终围绕经营生产的中心工作，紧扣发展主题，充分发挥领导核心、战斗堡垒、先锋模范作用，为公司和谐、稳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思想、政治、组织保障和强大的精神动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工程咨询行业

1) 行业概述

工程咨询业务是指遵循独立、科学、公正的原则，运用工程技术、科学技术、经济管理和法律法规等多学科方面的知识和经验，为工程建设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咨询活动的智力服务，包括规划咨询、项目建议书、预可行性研究、工程可行性研究、投资咨询、设计咨询、评估咨询、造价咨询、项目管理、工程监理、TIS 等多项或全过程咨询服务。

2) 行业发展现状

工程咨询行业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境内外投资建设项目决策与实施中，做出了重要贡献，为各级政府部门和投资者提供了有价值的咨询服务，行业发展取得新的成效。工程咨询行业对下游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存在较强的依附性，行业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随着我国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落地以及城市化进程的进一步推进，市场对设施建设的需求仍在不断扩张，总体来看，行业处于成熟期阶段。

3) 行业周期性特征

工程咨询行业与整个经济周期的变化紧密相关，一定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城市

化进程以及政策、政府年度预算等因素，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一方面，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不断扩大会推动本行业的发展，提高行业的景气度；另一方面，国家和地方在五年计划、国土空间规划、旧城改造等方面关于城乡建设政策的调整和变动也会给本行业带来一定的周期性影响。

2、建筑工程行业

1) 行业概述

建筑工程行业指专门从事土木工程、房屋建设和设备安装等工作的生产部门，主要细分板块包括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建设、装饰装修和园林工程等。

2) 行业发展现状

建筑工程行业进入壁垒低，业内企业数量庞大，行业竞争激烈。目前建筑工程行业集中度仍偏低，在经济形势变化、业主对施工企业资金实力要求更高，行业施工资质、招投标、安全管理日趋规范，在国家推动重大投资项目落地实施的背景下，大中型国有建筑工程企业主要凭借丰富的施工经验和资金优势在获取工程承揽方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3) 行业周期性特征

建筑工程行业景气度与宏观经济变化密切相关，主要需求来自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屋建设投资两大领域，行业周期性明显。2021 年以来全国经济在受到疫情冲击之后持续修复，但整体下行压力不减，建筑工程行业总产值增速持续走低，未来在稳中求进的背景下行业或将保持中低速的温和增长态势。

3、环保行业

1) 行业概述

公司环保业务主要围绕城镇污水处理展开，污水处理是指利用处理设施、设备和工艺技术，通过市政污水收集管网系统将收集的污水中所含的污染物质从水中分离去除，使得出水满足相应环保要求，从而实现净化水质目的的过程。污水处理通常分为生活污水处理和工业污水处理。

2) 行业发展现状

环保行业正在向深度和广度发展，中国环保产业已由以末端治理和污染防治为主进入到加强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发展循环经济的新阶段，与此同时城镇污水管网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垃圾分类体系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等将成为环保未来产业的增量空间。虽然环保产业科技含量有所提高，但仍有很大提升空间，技术含量较高的环保服务产业发展严重不足。环保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央企积极进军各环保产业领域，环保产业迈入集中化和大规模增量发展阶段。

3) 行业周期性特征

公司所属的环保水务行业相对稳定，受经济周期的波动影响较小。随着城市化、工业化进程的推进、环保意识的提升及配套法律法规的相继完善，对企业运营管理及创新研发能力有了更好的要求。

4、房地产开发行业

房地产行业是中国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人均收入水平稳步提高、快速城市化带来的城市新增人口的住房需求，以及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带来的改善性需求，构成了我国房地产市场发展的动力。

(二) 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2021 年 3 月，住建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绿色建筑技术导则（试行）》的通知，在加强新技术应用，提升信息化水平和集约化水平，构建绿色建筑产业链，整体提升建造过程产业化水平等方面提出新的要求。

202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对外发布。将“十四五”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之一，明确提出了支持绿色技术创新，推进清洁生产，发展环保产业。

2021 年 4 月，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印发的《工程咨询行业 2021-2025 年发展规划纲要》提出了要全面加强行业能力建设，推动决策咨询服务迈上新台阶，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理念和服务模式创新，加快相关标准制定，培育一批全过程工程咨询骨干企业，促进提高全过程工程咨询的供给质量和能力。运用“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高工程咨询数字化水平，逐步形成高效的行业信息资源管理和共享体系。

2021 年 9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

工作的意见》。提出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

2021年10月，国务院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方案》明确各地区、各领域、各行业目标任务，确保2030年前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方案》要求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2020年下降13.5%，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20年下降18%。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5%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65%以上。

2021年10月2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提出到2025年城乡建设绿色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基本建成、到2035年城乡建设全面实现绿色发展。

2021年1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提出到2035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2021年，“双碳”1+N政策体系渐次落地，奠定了未来行业发展的主基调。各细分行业政策的颁布，集中体现了促进业务转型升级、管理效能提升、人才资源优化，绿色低碳转型，实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思想。引导行业向规范化、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有利于推动行业服务理念和服务模式创新。政策法规关注的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城市空间的优化升级、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系统化环境治理等，为公司所处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领域包括工程咨询服务、建筑工程管理、环境工程科技服务与投资建设、房地产开发等。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工程咨询业务

公司工程咨询业务主要由同济项目、天佑公司和同济公路三家专业子公司开展。同济项目和天佑公司拥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同济公路拥有交通部公路工程监理甲级、住建部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和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等资质。此外，公司还拥有覆盖建筑设计、工程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造价咨询、招投标代理、节能评估等全专业多方向的十几项甲级资质，已打造形成了全生命周期工程咨询服务体系及产业链。未来，公司凭借良好口碑和技术积累，进一步拓展业务领域，开展TIS、检测、财税咨询、碳综合服务新型业务。

2、建筑工程管理业务

在建筑工程管理业务领域，公司拥有建筑工程壹级、市政公用工程贰级等总承包资质以及环保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等专业承包资质，是上海市首批工程总承包试点企业。业务范围包括工业、住宅、科教、医疗、商业、环保、古建筑修缮、市政道路各个领域。

3、环境工程投资及运营管理业务

公司环保业务范围涵盖市政污水、工业废水、污泥处理处置、河道清淤、垃圾渗滤液、废气治理、土壤修复等领域，形成了科研开发、技术咨询、工程设计、EPC总承包、投融资及运营管理为一体的环保科技产业链，致力于成为环境综合领域的投资运营商和服务集成商。

在市政污水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领域，主要采用BOT、TOT、PPP、EPC+O及委托运营等方式开展业务，通过公开招投标获取项目之后，与各地政府主管部门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或委托运营协议，对生活污水、园区工业废水等进行处理，使得各项出水指标达到所在地污水排放标准，进而获取收益。

在工业废水、污泥处理处置、河道清淤、垃圾渗滤液、废气治理、土壤修复等领域，公司为政府或企业提供技术服务、科研攻关、工艺包及设备集成等环境工程服务，提供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

4、房地产开发业务

公司房地产业务聚集长三角，以上海为中心辐射环沪地区，开发项目类型涵盖住宅、办公楼、商业、酒店等，通过从咨询、设计、监理、建设到物业管理的全产业链模式，实现稳健开发运营。

（三）经营模式

招投标模式是工程咨询、建筑工程、环保项目等行业的主要业务承接模式。公司依靠已经建立的市场口碑、业务渠道、信息网络和客户关系，广泛收集与自身业务有关的项目信息。获取项目信息后，公司将组织相关部门研究、分析项目招标条件和评分细则，并在此基础上开展项目评审，综合考虑是否参与项目投标。评审通过后，相关子公司将负责组织洽谈和投标工作。

对于部分不属于必须进行招投标且客户不要求招投标的项目，采用客户直接委托模式，公司在取得客户提供的信息，完成项目前期调查研究，并通过项目评审后，直接接受客户的委托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

（四）市场地位

在工程咨询业务领域，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科学、高效、富有价值的服务，积极倡导并广泛参与行业及社会相关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不断学习、引进先进的管理理念，创新适合不同客户需要的工程咨询模式，推动国内现代工程咨询业的发展。公司各专业子公司在房建、铁路、轨交、公路、桥梁、隧道等多个细分行业领域都具有显著的品牌知名度与市场影响力，已成为国内工程咨询、监理行业标准的制定者之一。

在建筑工程业务领域，公司秉承文化传承、技术创新的发展理念，在重资产、大体量为特征的建筑工程行业中，走出了一条具有独具特色的发展道路，获得了鲁班奖、白玉兰奖、建设部科技进步一等奖、重大工程奖等一系列奖项。

在环境工程投资及运营管理业务领域，公司在肇庆、惠州、宝鸡、平乡等地投资运营了多个污水处理项目，承接了长沙 500 吨污泥项目、西安 1000 吨污泥项目等多个有代表性的污泥处理处置项目，并在印染、造纸、化工、垃圾渗滤液等多个工业废水领域积累了大量案例，是一家具备投资实力和专业技术的环保综合服务商。

在房地产开发领域，公司保持稳健的发展步伐。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汇集同济大学建筑领域的优势，从项目的前期定位和市场需求出发，对规划、设计、施工和竣工交付进行全过程的科学管理，在以上海为核心的区域内树立了高品质的品牌形象。

（五）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市场需求持续旺盛

随着我国经济稳步发展，城镇化率进一步提升，旧城改造、城市更新等都涉及建筑工程及咨询监理领域大量业务。大城市的地下空间开发、海绵城市等新理念的推广也为建筑工程领域带来增量业务。因此，市场需求持续旺盛是驱动公司业绩增长的因素之一。

2、新技术为行业带来能力提升和新的应用空间

国家对城市发展的新要求，新技术革命带来的对生产、生活状态的影响，使得工程建设相关活动的数量和业务类型得到了极大的丰富，工程咨询及环保领域新的业务增长点不断出现。公司能够顺应国家的新要求，通过不断改进的科技水平来提升技术和服务能力，实现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

3、多轮驱动的发展模式

公司始终围绕城市建设科技全产业链布局发展，多轮驱动，综合发展，助力公司业绩提升。公司在工程咨询领域不断拓展监理业务服务领域，探索开拓全过程工程咨询、造价咨询、财税咨询、工程检测、双碳服务等业务；在建筑工程领域，不断提升建筑信息化水平；在环保领域，通过智慧水务系统提升运营的稳定性和智能化水平。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全面丰富的企业资质

公司在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建筑工程管理等多个领域获得了多部委、多部门颁发的多项综合资质证书及甲级信用等级，包括工程监理综合甲级资质，公路工程监理甲级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建筑工程壹级、市政公用工程贰级等总承包资质以及环保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

（二）深耕产业链的综合能力

公司不断完善从工程咨询、建筑工程管理、房地产开发、环境工程与设施运营的城镇建设与运营管理科技产业链，并按照市场机制和行业准则加强内部合作协调，建立信息和资源共享平台，

充分发挥产业链协同优势，推进核心业务稳健发展，优化产业结构，全面深耕城镇建设和运营全产业链。

（三）业务创新与技术研发

在传统业务稳健发展的基础上，公司以创新为动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致力于新兴技术和理念的研究，不断提升业务的技术含量。通过新技术、新理念的研究和应用，加强公司技术力量的储备。同时，通过有效的科研成果共享、推广、优化机制，全面把握行业发展动态，进一步建立和提升企业在各业务板块上的技术优势，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推进企业发展。

（四）人力资源建设

公司不断拓宽人力资源引进渠道，汇集了一批具有兼具高学历和丰富项目经验的管理人员，形成了一支专业、团结、精干、进取、稳定的高素质团队。公司建立了以岗位价值为基础、结合绩效表现的薪酬结构体系，薪酬水平对外具有竞争力、对内具有公平性，吸引、激励和保留优秀人才，确保了公司在技术研发和业务拓展的竞争优势。

（五）品牌及企业荣誉

凭借深厚的技术积淀和积极的市场开拓，公司在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建筑工程、环境保护、房地产开发等多个业务领域多次获得鲁班奖、詹天佑奖、白玉兰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钢结构金奖、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等多项荣誉，为公司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广泛的知名度。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32 亿元，同比下降 2.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 亿元，同比减少 3.16%。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3.0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86 亿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13,235.41	630,263.13	-2.70
营业成本	514,761.19	466,193.95	10.42
税金及附加	11,169.65	43,713.27	-74.45
销售费用	3,966.02	3,853.19	2.93
管理费用	21,141.12	20,781.07	1.73
研发费用	4,267.31	2,548.03	67.47
财务费用	-834.49	983.93	-184.81
其他收益	282.70	825.20	-65.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3	21.23	-203.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7.29	-533.9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1.77	-209.40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2.27	3.01	21,570.10
所得税费用	12,804.22	23,802.53	-46.21
少数股东损益	7,221.63	27,504.86	-7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71.84	159,364.70	-5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8.00	11,658.47	-389.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69.79	-169,489.43	不适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土地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工程管理类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其他收益类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场价值较年初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已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转回原来已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处置无形资产取得收益；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少数股东投资的子公司较上年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房产销售资金回笼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且上年同期有股权处置收益，本期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61.16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2%；主营业务成本 51.4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5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建设及监理咨询	3,279,687,753.83	2,973,896,006.12	9.32	8.84	8.24	增加 0.49 个百分点
房地产业	2,673,611,550.57	2,172,125,002.19	18.76	-14.48	14.76	减少 20.70 个百分点
环境保护行业	461,964,249.97	350,124,023.18	24.21	-14.24	-21.41	增加 6.91 个百分点
科技园开发管理				-100.00	-100.0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抵销	-298,563,613.77	-353,648,440.09				
合计	6,116,699,940.60	5,142,496,591.40	15.93	-2.72	10.54	减少 10.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建设及监理咨询	3,279,687,753.83	2,973,896,006.12	9.32	8.84	8.24	增加 0.49 个百分点
住宅开发	2,673,611,550.57	2,172,125,002.19	18.76	-14.48	14.76	减少 20.70 个百分点
环境工程	461,964,249.97	350,124,023.18	24.21	-14.24	-21.41	增加 6.91 个百分点
园区开发服务				-100.00	-100.0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抵销	-298,563,613.77	-353,648,440.09				
合计	6,116,699,940.60	5,142,496,591.40	15.93	-2.72	10.54	减少 10.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
华东	5,830,487,286.66	5,074,806,651.89	12.96	3.47	21.30	减少 12.80 个百分点
华北	146,214,661.21	124,263,475.29	15.01	-12.07	-7.80	减少 3.94 个百分点
华中	48,254,313.17	38,412,022.25	20.4	-80.42	-83.03	增加 12.24 个百分点
华南	259,325,206.43	173,824,549.10	32.97	3.70	-3.99	增加 5.37 个百分点
西南	47,618,055.95	37,360,076.60	21.54	-78.47	-81.79	增加 14.33 个百分点
西北	66,488,083.64	34,000,615.93	48.86	-61.77	-78.64	增加 40.39 个百分点
东北	16,536,800.52	13,188,932.41	20.24	6.45	25.82	减少 12.28 个百分点
国外	339,146.79	288,708.02	14.87	-67.06	-65.34	减少 4.23 个百分点
公司内各业务分 部抵销	-298,563,613.77	-353,648,440.09				
合计	6,116,699,940.60	5,142,496,591.40	15.93	-2.72	10.54	减少 10.08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 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 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 上年同期变 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工程建设及监理 咨询	工程及监理咨 询成本	2,973,896,006.12	57.83	2,747,475,321.61	59.06	8.24	
房地产业	房产开发成本	2,172,125,002.19	42.24	1,892,694,911.89	40.68	14.76	
环境保护行业	水处理及环境 工程成本	350,124,023.18	6.81	445,498,853.45	9.58	-21.41	
科技园开发管理	园区开发服务 成本			15,826,611.76	0.34	-100.00	
公司内各业务分 部抵销		-353,648,440.09		-449,320,320.77			
合计		5,142,496,591.40	100.00	4,652,175,377.94	100.00	10.5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 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 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 上年同期变 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工程建设及监理 咨询	工程及监理咨 询成本	2,973,896,006.12	57.83	2,747,475,321.61	59.06	8.24	
住宅开发	房产开发成本	2,172,125,002.19	42.24	1,892,694,911.89	40.68	14.76	
环境工程	水处理及环境 工程成本	350,124,023.18	6.81	445,498,853.45	9.58	-21.41	
园区开发服务	园区开发服务 成本			15,826,611.76	0.34	-100.0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抵销		-353,648,440.09		-449,320,320.77			
合计		5,142,496,591.40	100.00	4,652,175,377.94	100.00	10.54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8,518.8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7.7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7,650.7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3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税金及附加	11,169.65	43,713.27	-74.45%	主要系本期土地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减少
销售费用	3,966.02	3,853.19	2.93%	
管理费用	21,141.12	20,781.07	1.73%	
研发费用	4,267.31	2,548.03	67.47%	主要系本期工程管理类研发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834.49	983.93	-184.81%	主要系本期银行利息支出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7.29	-533.9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到已计提减值的应收款转回原来已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较多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1.77	-209.4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所得税费用	12,804.22	23,802.53	-46.21%	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267.3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4,267.3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7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3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1.4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
硕士研究生	33
本科	199
专科	97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9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9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16
60岁及以上	16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71.84	159,364.70	-59.29%	主要系本期房产销售资金回笼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8.00	11,658.47	-389.39%	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且上年同期有股权处置收益，本期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69.79	-169,489.43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本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497.03	0.16	2,557.6	0.23	-41.47	本期应收票据到期承兑
预付款项	3,047.84	0.33	1,590.95	0.14	91.57	本期工程项目预付款增加
存货	325,318.72	34.97	499,834.58	44.16	-34.91	本期房产项目交房结算所致
合同资产	64,561.65	6.94	24,615.1	2.17	162.28	本期工程项目合同资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7,669.87	1.90	33,209.39	2.93	-46.79	本期预缴税金减少
在建工程	11,202.58	1.20	1,340	0.12	736.01	本期污水处理厂在建项目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1,170.39	0.13				本期承租房屋按新租赁准则核算
长期待摊费用	810.8	0.09	504.53	0.04	60.70	本期办公房屋装修费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73	0.01	-100.00	本期管理平台系统开发完成转入无形资产
应付票据	12,177.75	1.31	2,281.75	0.20	433.7	本期应付工程款票据结算增加
预收款项	475.06	0.05				本期预收房屋租赁款增加
合同负债	175,423.40	18.86	359,111.96	31.73	-51.15	本期房产项目交房结算所致
其他应付款	64,503.04	6.93	130,134.23	11.50	-50.43	本期归还单位往来借款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85.26	0.34	600.00	0.05	430.88	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39,623.23	4.26	12,784.91	1.13	209.92	本期房产开发项目长期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882.81	0.09				本期承租房屋按新租赁准则核算
少数股东权益	4,678.82	0.50	29,107.23	2.57	-83.93	本期少数股东减资及分红所致

2. 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669.16	项目保证金等
存货	97,744.97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3,010.91	用于银行借款质押
合计	112,425.04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30	0	123	10	0	163
总金额	153,437	0	65,492	3,231	0	222,16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163	222,160
境外	0	0
总计	163	222,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9	0	11	0	0	30
总金额	425,404	0	50,101	0	0	475,505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30	475,505
总计	30	475,5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回款金额	项目进度是否	付款进度是否
------	------	------	----	-------	--------	--------	--------	--------	------------	--------	--------

										符合预期	符合预期
漕河泾开发区赵巷园区二期项目	单一施工合同模式	78,239.95	2018.12.30-2020.05.30	90.00%	19,380.54	64,601.80	18,992.93	63,309.76	57,903.25	是	是
五浦汇 E 地块动迁房项目	单一施工合同模式	62,818.22	2018.11-2021.6	100.00%	17,289.42	57,631.39	16,943.63	56,478.77	49,221.76	是	是

漕河泾开发区赵巷园区项目因设计变更及疫情原因，五浦汇项目因疫情原因，工期有所推迟，目前正常推进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数量 166（个），金额 311,783.30 万元人民币。

5.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总金额 357,833 万元人民币。其中，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金额 10,169 万元人民币，在建项目中未完工部分金额 347,664 万元人民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1 建筑业主要资质

序号	资质类型	资质编号	有效期
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D231234348	2025.6.28
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D231234348	2025.6.28
3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D231234348	2025.6.28
4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D231234348	2025.6.28
5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D231234348	2025.6.28
6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D231234348	2025.6.28
7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D231234348	2025.6.28
8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D231234348	2025.6.28
9	（安全、质量、环境）三合一贯标证书	11418S24146R3M 11418EC4144R3M 11418E44145R3M	2024.06.02
10	安全生产许可证	（沪）JZ 安许证字 (2016)012089	2022.09.22
11	机构信用代码证	G1031011002034050C	2023.09.27
12	建筑机电维保三级（上海市建设工程企业（安装）能力证书）	SIC(M)-1012	2023.10.31
13	空气净化工程一级（上海市建设工程企业（安装）能力证书）	SIC (A)-1007	2023.10.31

6.2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整体评价

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济建设公司根据 GB/T19001-2016、GB/T50430-2017、GB/T24001-2016、GB/T28001-2011 标准和公司编制的质量控制管理手册，严格贯彻落实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质量和（或）环境管理体系审核指南、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使得承建工程的质量、环保、安全充分满足顾客要求，有利于保障员工职业健康并适应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开工前，项目工程师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编制《项目质量计划》，并报同济建设审批；项目部技术负责人、质量员对项目施工人员进行分部分项的交底工作，并对各分项进行实体验收；项目质量员对关键工序、特殊过程做好控制并对特殊过程确认；项目结束，项目质量员负责对工程质量管理情况分析总结，提出改进意见，形成《质量管理总结报告》。

同济建设公司承建的工程均一次验收合格，许多工程被评为鲁班奖、白玉兰奖，并得到上级有关部门的赞许。连续多年分别被上海市政府、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市、区先进单位和“重合同、守信用”单位，被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协会评为“上海市用户满意企业”，荣获“上海市文明工地”及“上海市优质结构”等奖项。此外，同济建设作为第一主编参与了由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牵头的《装配式建筑工程总承包管理标准》的编制，目前已通过专家审查会的审查；参与编制《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工程总承包管理标准》及《建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BIM 应用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及以上工程质量问题。

6.3 公司安全生产制度的运行情况

同济建设坚持“服务、指导、监督”项目管理理念，颁布了《安全文明施工手册》。公司部门各条线通过事前交底与事后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强调过程控制，起到了监督作用，并且部门做到进行不定期检查，规避风险。推动技术先行工作，强化质量管控作用，针对安全工作主动出击，推进公司标准化工作。

既要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又要兼顾公司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和现场施工进度有序推进，同济建设强化组织领导、立足部门职责、增强责任意识、落实防控措施，员工新冠疫苗接种做到应种尽种、能种尽种。施工现场对人员往来建立台账，规范现场防控；落实防疫应急措施，工地人员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必须及时就诊，并第一时间向所在地街道或社区报告，经医疗机构诊断为确诊或疑似病例的，配合市区疾控部门开展应急处置；所有工地应服从属地防疫指挥部统一调度、统一监管。

2021 年是全国安全生产三年专项行动的集中攻坚之年。本着“以防为主、防抗结合、适时早避、留有余地”的方针和“早准备、早安排、早落实、早检查”的原则，为了检验在建项目应对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及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2021 年 6 月，公司与当地建管中心、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等在在建项目杨行体育中心举行防汛防汛应急演练活动，意在加强防汛、防台工作的安全管理实效，做到“思想认识到位、预防措施到位、应急值班到位、通信保障到位”，牢固树立“宁可防而不来，不可来而不防”的思想，切实落实各项防汛、防台措施，确保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随着台风“烟花”的不断逼近，为切实做好在建工程防汛防台预防工作，确保项目施工现场应急处理工作及时、高效、有序的进行，同济建设公司对现场执行全面停工、人员转移、设安置点、汛后复工的程序，最大限度地防控灾害事故的发生。台风过后，项目部按照市防汛指挥部的指示，确保汛后复工复产，安排撤离人员返回复工。严格做到：（1）开展复工复产前安全检查，着力消除各类安全隐患。（2）开展带队检查，对工地复工情况开展督查、指导、备案。（3）做好灾后数据统计，并上报。

公司结合政府部门的要求，以及项目区域分散的现实，通过以下四方面的工作，保证了现场的平稳，通过了数次市里的巡查：

- （1）继续加强新开项目开工阶段的策划，使项目管理工作有条不紊推进。
- （2）推进项目视频监控和智慧工地建设，使公司能及时掌握项目有关信息。
- （3）开展项目部自查自纠与部门监督检查相结合，弥补距离造成的监管空缺。
- （4）部门条线积极主动了解并协同项目部解决实际困难，提高对项目部的服务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股票代码）	会计核算科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对本期损益影响金额	对本期所有者权益影响金额	资产来源
申万宏源（000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7.16	559.67	-6.56		投资购买
第一医药（6008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65	109.22	-3.32		投资购买
其他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投资工具	296.12	305.35	1.29	9.01	投资购买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融资	3,537.47	2,507.00	-		结算工程款
合计		4,524.40	3,481.24	-8.59	9.01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上海同济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综合开发	20,000.00	381,622.64	152,059.73	20,837.13
上海同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类全周期咨询服务	1,000.00	101,653.38	29,128.87	10,801.30
上海同济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及环境工程综合施工管理	15,000.00	244,826.99	19,435.74	3,011.05
上海同济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工程、水务运营及技术咨询综合服务	10,918.00	117,457.26	35,124.67	4,917.18
平乡县瑞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工程、水务运营及技术咨询综合服务	7,000.00	17,829.60	6,958.68	167.85

2 单个控股子公司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在 10%以上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对上市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上海同济房地产有限公司	267,201.28	34,028.84	20,837.13	20,837.13	36.10%
上海同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6,418.18	14,080.76	10,801.30	10,801.30	18.71%

3 单个参股公司的净利润对上市公司净利润的贡献在 10% 以上的经营及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本公司持股比例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参股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	30%	450,697.41	46,874.97	14,062.49	24.36%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工程咨询行业

1) 新基建浪潮引领工程咨询服务升级

随着我国经济结构深化调整，逐步实现产业升级，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将成为重要环节。相较于传统基建，新基建的科技含量更高，运行更加精细化，对建设质量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工程咨询在提升固定资产投资效益，提高建设质量和效率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为适应新基建的建设要求，工程咨询服务亟需升级满足业务需要。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为建设项目提供全流程咨询服务，将组织、管理、经济和技术等各方面的业务进行整合升级，有效地解决了现存的弊病，缩短建设周期的同时又提高了投资收益，成为适应新基建新形势下的工程咨询行业必经的产业升级路径。

2) 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

当前工程咨询行业呈现出主体多、集中度低、全国较为分散等特点。近几年来，伴随着国家城市化进程增速的放缓，龙头咨询服务企业的优势日益明显，中小型企业的发展空间逐步萎缩，行业整合大势所趋。跨区域的发展和并购也为工程咨询企业创造了新的业务增量。工程咨询上市企业进入全国化布局的高峰期，并有望培育出一批大型的全国性的工程咨询企业。

3) 数字化转型推动升级发展

以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以及人工智能为代表的信息化新技术推广应用不仅成为工程咨询行业技术创新的重点，未来也会与企业资源整合以及业务创新深度融合。长远来看数字化转型将成为头部工程勘察设计企业战略升级的重要方向。一方面，工程咨询企业以长期掌握的工程技术数据为抓手切入到智慧城市领域，通过数据集成化运用优化工程咨询服务，加强与工程建设领域各个环节的融合；另一方面，以数字化推动商业模式变革，结合企业自身资源寻找合适发展路径，开拓新的业务领域。

2、建筑工程行业

我国建筑产业正经历着深化改革、转型升级和科技跨越同步推进的发展过程。中共中央、国务院指出，要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力争在 10 年左右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

为适应建筑市场的不断发展，各建筑企业都在探索新的组织形式、经营模式、管理手段。BIM 技术、PC 技术、绿色施工等建筑技术的研究、应用，施工领域的专业化越来越高。

3、环保行业

从行业发展来看，“十四五”规划中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考核“十四五”发展的一项重要指标，规划中提出到“十四五”末，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基本实现美丽中国建设目标。为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包括排水、水生态等在内的水环境综合治理行业将新增巨大的发展空间。

在本轮发展周期中，为加快解决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补齐设施建设短板弱项，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了《“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该规划中明确提出，“十四五”前期要以建设高质量城镇

污水处理体系为主题，从增量建设向系统提质增效与结构调整优化并重转换。为了有效缓解我国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系统推动补强城镇污水管网、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再生利用设施、污泥处置等方面的短板，全面提升污水处理收集效能，加快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成为趋势。

4、房地产开发行业

近年来，中央从全局角度出发，精准把控房地产市场，不断完善有助于房地产市场稳定发展的长效机制，监督落实“房住不炒、因城施策”的政策，强化城市主体责任，因地制宜、多策并举，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多地采取控房价、稳地价措施，新房市场出现热点城市供不应求，三四线城市趋冷的两极分化，房企投资向一二线城市集中。“三条红线”等降杠杆措施的出台，推动地产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融入国家发展战略，把实施“双碳”引领战略作为经营发展提质升级的关键一招。既充分依托区域资源优势与高校学科优势，又充分发挥公司主营业务积累的产业优势，砥砺前行，传承开拓，借助产业链和业务链进行提质升级，全力构建以“双碳”为引领，科技创新为核心，数字化、智能化为支撑的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发展新格局，力争成为以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为产业链的科技、产业、金融相融合的上市公司。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公司将在党委和董事会的领导下，在杨浦区委区政府和同济大学的支持下，适应绿色低碳发展的新要求，统筹资源进行提质升级和业务创新，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做强做优做大优势产业

充分利用公司在现有业务板块积累的优势，进行业务创新和提质升级，以全过程、全链条管理服务为主攻方向，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不断做强做优做大优势产业。

在工程咨询领域，进一步完善资质资信体系，激发创新潜能，扩大业务领域。在建筑工程领域，向绿色低碳建筑延伸，不断提高项目管理和风险控制水平。在环保领域，围绕“存量提升，增量拓展”布局各项经营工作，同时在技术咨询、建筑节能、资源循环利用等领域持续发力。在房产领域，积极应对政策变化，主动转型，探索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产业示范园建设和运营。

2、坚持科技创新，坚持提质升级

公司将依托同济大学的学科优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建立技术创新研究机制，积极开展科学技术研发应用和产业化转化。坚持提质升级，通过资金、技术、产业生态等要素，充分发挥“技术+资本+人才”三擎驱动的合力，不断提升公司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再创新的水平和能力。在原有业务提质升级的基础上，公司将紧跟国家战略导向，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和业务方向，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提高数字化意识，加强信息化建设

2022年公司将进一步提高数字化意识，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快经营模式、商业模式、管理模式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加速提升管理效能。推动公司内外部各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推进电子签章的普及和使用，加强印控管理，构建统一印章管控平台，实现审批用印一体化，提高办公效率，防范经营风险。

4、做好财务管理与内控工作

2022年公司继续协调好资金内外部筹措工作，根据各个业务板块发展需要，实现资金调配与业务发展相匹配。认真学习消化最新的财税政策，积极争取税收优惠政策，降低综合运营成本。

公司将继续通过内控领导小组及内外部审计单位对公司经营活动进行监督，不断完善公司内控流程，提高流程管理、内部控制与财务管理的信息化程度，定期查漏补缺，统筹资金管理，及时识别并防范经营风险与财务风险。

5、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国资委对董事会换届的各项要求，认真履行董监事换届的提名、表决程序，成立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确保企业平稳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工程咨询、建筑施工、环保、房产开发等业务与基础设施建设、固定资产投资、国家环保政策、各地的环境污染状况、房地产调控等密切相关。国家对于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规模、发展模式以及融资方式、环境污染治理、房地产开发等政策的制定和实施对于相关业务的发展有较大的影响，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并深入研究国家、地方及行业政策、法规、条例，加强政策和市场的前瞻性研究，把握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导向；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资源共享平台，发挥产业链的协同效应，降低政策性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2、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各业务板块所处行业都属于充分市场竞争行业，行业内各级各类企业数量众多，竞争异常激烈，业务拓展难度加大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技术水平，总结项目经验，优化人才结构，打响企业品牌，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范围和规模的扩大，以及前期投资的 BOT、TOT、PPP 等环保项目陆续投入运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增长。如果公司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因此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和回收管理。同时，加强与业主方沟通，采取多种措施催收款项，在必要时将采取仲裁、诉讼等法律手段，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4、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工程管理、环保运营等项目涉及组装集成、运输安装、项目现场施工、大型设备操作等环节，存在一定的危险性，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或无法事先预见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项目实施安全风险。

应对措施：为了科学合理的防范项目实施过程的安全风险，公司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完善视频监控与智慧工地建设，对安全生产隐患进行闭环管理，有效的降低各类安全生产风险，促进项目现场安全管理水平持续提高。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进行见证，充分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保障所有股东能够切实行使各自的权利。本年度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控股股东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财务、机构、人员和业务方面做到独立、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等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各位董事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的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有关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各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4、**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6、**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与投资者的日常沟通，包括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接待投资者来访、回复邮件问询、回复上证e互动平台的投资者提问等，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通过电话、邮件、上证e互动、开展投资者说明会等途径，公平地对待所有投资者，与投资者进行有效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支持。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制定有《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办法》，并按照该制度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披露前涉及的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做了备案登记，不存在因内幕信息泄露导致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情形，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切实保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30日，同济控股与同济大学、杨浦滨江签订了《关于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之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以下简称“《无偿划转协议》”），拟对同济控股持有的同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划转。截至2021年7月20日，股权无偿划转实施完毕，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同杨实业，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杨浦区国资委。

杨浦滨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杨实业的控股股东，在《无偿划转协议》中对避免同业竞争做出如下承诺：

1、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2、在与上市公司存在相似性的商办项目开发业务领域，本公司承诺将自本次无偿划转完成之日起5年内，按照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调整、资产注入、对外转让、托管、清算关闭等），积极稳妥地推进与上市公司相关业务的整合，以避免和解决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6月28日	www.sse.com.cn	2021年6月29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9月13日	www.sse.com.cn	2021年9月14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同济科技于2021年6月5日披露了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公司拟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3.60%股份的股东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提交了临时提案。公司于6月12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同济科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14:00在上海市彰武路50号同济君禧大酒店三楼多功能厅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明忠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9人，代表股份数244,147,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0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十四项议案，其中《关于增补徐正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王四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未获通过。详见公司2021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同济科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披露（公告编号：2021-036），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 14:00 在上海市彰武路 50 号同济君禧大酒店三楼多功能厅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明忠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65 人，代表股份数 238,254,67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8.1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二项议案，其中《关于申请担保额度的议案》未获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明忠	董事长	男	60	2019年6月12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157.65	否
高国武	董事	男	54	2010年11月15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6	是
童学锋	董事	男	59	2019年6月12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146	是
张晔	董事、总经理	男	61	2016年01月29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162.65	否
张驰	独立董事	男	64	2016年01月29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9.6	否
孙益功	独立董事	男	49	2016年01月29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9.6	否
夏立军	独立董事	男	46	2020年4月10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9.6	否
霍佳震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6年01月29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6	是
戴大勇	监事	男	47	2016年01月29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6	是
夏洪超	监事	男	42	2019年6月12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82	否
杨卫东	副总经理	男	53	2016年02月26日	2021年9月22日	0	0	0		42.85	否

俞卫中	副总经理	男	59	2016年11月11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151.5	否
骆君君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2年12月07日	2022年6月11日	0	0	0		149.8	否
合计	/	/	/	/	/				/	939.2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明忠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上海同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高国武	现任同济大学后勤管理与保障处处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交通部注册监理工程师。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曾任同济大学产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童学锋	现任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工学博士学位。曾任同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副教授、教授、系副主任，同济大学教务处副处长，同济大学设备与实验室管理处处长，同济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党委书记，本公司党委书记，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张晔	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兼任上海同济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同济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上海市建设工程评标专家。曾任本公司工会主席、职工监事、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张驰	专业领域：法学专家。上海市中信正义律师事务所律师，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海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独立董事。曾任华东政法大学民商法教研室教授，民商法硕、博士生导师，民法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法学会和上海市法学会民法研究会理事。
孙益功	1998年创办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该公司董事长，兼任上海市工商联房地产商会副会长，上海房地产经纪行业协会副会长。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夏立军	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会计学博士学位。兼任教育部会计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候任会长、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分会常务理事、中国审计学会理事、上海市成本研究会副会长等职务；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霍佳震	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德国 BOSCH 公司讲席教授）。兼任同济大学中国科技管理研究院常务副院长，中国物流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管理科学学会理事长，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戴大勇	现任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曾任同济大学资产管理处副科长、科长、处长助理，同济大学产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
夏洪超	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投资部经理。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俞卫中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上海同济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本公司第六、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海城投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城投新江湾城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总指挥、总指挥，上海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经纬置地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骆君君	2007 年开始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杨卫东	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交通部注册监理工程师、住建部建设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战略发展专家委员会专家、中国工程咨询协会专家、中国建设监理协会理论研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9 月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杨卫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杨卫东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杨卫东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明忠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高国武	同济大学后勤管理与保障处处长	处长	2021年12月4日	
	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3月8日	2021年12月14日
	上海宏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21日	2021年12月29日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6日
	上海同济科技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4月14日
童学锋	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21年12月14日	
戴大勇	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上海杨浦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同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国际汽车城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同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同济技术转移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同济嘉定科技创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同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同济科技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上海同济桃浦创新创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弛	上海中信正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	1990年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10日	2021年9月23日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5日	

	万承志堂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29日	2021年12月16日
	中海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8月	
孙益功	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8年	
夏立军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月21日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26日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9日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监事	2021年3月5日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2月13日	
	上海巴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霍佳震	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12日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4月26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鲁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张晔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骆君君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杨卫东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30日	
夏洪超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监事津贴按照2016年5月13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的标准发放。根据2020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薪酬管理制度》和《企业负责人年度薪酬执行办法》，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经营业绩、整体管理指标达成状况及考核评估情况确定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见上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39.2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卫东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调整原因辞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3 月 10 日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 2017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2021 年度投资计划》； 8.《关于向银行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9.《关于申请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关于续聘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5.《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6 月 4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子公司上海同筑置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退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 2021 年度与同济大学控制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9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子公司上海同旌置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退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明忠	否	6	6	5	0	0	否	2
高国武	否	6	6	5	0	0	否	0
童学锋	否	6	6	5	0	0	否	2
张晔	否	6	6	5	0	0	否	2
张驰	是	6	6	5	0	0	否	2
孙益功	是	6	6	5	0	0	否	0
夏立军	是	6	6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夏立军（主任委员）、张驰、童学锋
提名委员会	张驰（主任委员）、夏立军、张晔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益功（主任委员）、夏立军、童学锋
战略委员会	王明忠（主任委员）、孙益功、高国武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七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1 年 1 月 1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与审计事务所及管理层就公司 2020 年度预审情况进行沟通	
2021 年 4 月 2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0 年年报的审计情况汇报，并就年报和内控问题各方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2021 年 6 月 2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上海同筑置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退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23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 2021 年度与同济大学控制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1 年 9 月 1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上海同旌置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退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	与事务所及管理层就公司 2021 年度预审情况进行沟通，就 2021 年年报审计对会计师事务所和公司做出要求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企业负责人薪酬发放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企业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关于公司本部 2021 年度薪酬总量预算及公司 2021 年经营考核指标分值的议案》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细则履行各项职能。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在对各项审议事项充分讨论基础上，将相关审议意见及决议情况提交董事会，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合理，分工明确，能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支持。

(4).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9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2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23
销售人员	28
技术人员	2,400
财务人员	56
行政人员	160
公司高管	48
其他人员	13
合计	2,92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2
硕士研究生	100
大学本科	980
大学专科	1,328
中专以下	508
合计	2,92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市场化原则，实现薪酬水平对外具有竞争力，建立以岗位价值为基础，结合绩效表现的薪酬结构体系，吸引、激励和保留优秀人才。

- 1、市场接轨：薪酬水平与公司市场水平及发展目标相一致。
- 2、效益挂钩：薪酬总量与公司目标效益紧密挂钩。
- 3、以岗位和绩效定薪：薪酬体现不同岗位本身所赋予的职责及其岗位价值大小，同时与绩效水平密切相关，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
- 4、宽带体系：引导员工通过提高绩效、胜任能力来提升薪等，增加员工职业发展机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培训与发展计划围绕企业发展目标，结合员工岗位需求，通过全面的培训需求分析，充分调动与整合集团资源，组织多种形式的内、外培训、新员工培训、自我学习、考察交流、专题研讨等，促进员工不断学习与成长，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动力和活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现金分红方案的制度和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0 年末公司总股本 624,761,5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0 元(含税)，共计分配 199,923,685.1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实施完毕，详见 2021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临 2021-031）。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薪酬管理制度》和《企业负责人年度薪酬执行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经营业绩、整体管理指标达成状况及考核评估情况确定发放。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新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监管制度及公司情况变化不断进行优化完善，保证与公司的经营实际及法律法规相结合，具有可行性、可操作性，保障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及资产的完整、安全。报告期内，公司定期开展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的检查和总结，基本按上述原则进行，确保了公司内控机制得以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派出人员管理办法》、《关于经营权限的规定》、《投资管理办法》、《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办法》、《控股子公司领导人员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暂行办法》、《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子公司的人员派出、重大事项决策、对外投资、绩效考核及内部审计等进行规范、管理及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各子公司能够按照经营计划开展生产经营，针对重大事项能够严格履行相应决策与信息报送程序，积极主动配合内外部审计单位开展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检查工作，及时且全面地完成书面定期工作总结。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业务流程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以风险防范为导向，增强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和内控管理的有效性，促进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的提升。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在2021年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中通过自查，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1、公司章程尚未根据最新修订的《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修订短线交易、征集投票权等相关内容；

2、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未对关联方汇报及识别机制作出明确规定。

公司对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修订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国控、省控、市控）相关的环境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超标排放情况
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高要城市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汇入高要区南岸镇中心排渠后再排入西江	1	经度：112°28'3.65" 纬度：23°1'58.66"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COD	8.45	142.67	730	无超标排放
					BOD	2.78	46.97	-	无超标排放
					SS	7	113.70	-	无超标排放
					NH3-N	0.30	5.02	91.25	无超标排放
					TN	8.98	151.62	273.75	无超标排放
					TP	0.25	4.16	9.125	无超标排放
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金利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西围涌	1	经度：112°47'30.70" 纬度：23°5'27.64"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COD	18.18	206.2	730	无超标排放
					BOD	5.42	61.4	-	无超标排放
					SS	7	79.5	-	无超标排放
					NH3-N	0.69	7.8	91.25	无超标排放
					TN	9.84	111.6	273.75	无超标排放
					TP	0.2	2.2	9.125	无超标排放
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白土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宋隆河	1	经度：112°34'12.25" 纬度：23°0'24.77"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COD	14.14	39.48	292	无超标排放
					BOD	3.13	8.75	-	无超标排放
					SS	6	16	-	无超标排放
					NH3-N	0.28	0.8	36.5	无超标排放
					TN	11.16	31.18	109.5	无超标排放
					TP	0.28	0.8	3.66	无超标排放
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新桥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新兴江	1	经度：112°26'5.35" 纬度：22°59'3.66"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COD	15.80	15.29	73	无超标排放
					BOD	4.88	4.72	-	无超标排放
					SS	8	7.74	-	无超标排放
					NH3-N	0.27	0.26	9.125	无超标排放
					TN	8.18	7.92	27.375	无超标排放
					TP	0.17	0.16	0.9125	无超标排放
肇庆市金渡同济水务有限公司（金渡）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金渡泵站后再排入西江	1	经度：112°31'56" 纬度：23°04'9"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	COD	13.89	104.58	292	无超标排放
					BOD	6.02	45.3	146	无超标排放
					SS	7	54.57	73	无超标排放
					NH3-N	0.37	2.79	36.5	无超标排放

子公司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超标排放情况
镇水质净化中心)				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TN	7.38	55.53	109.5	无超标排放
					TP	0.14	1.04	3.65	无超标排放
肇庆市禄步同济水务有限公司(禄步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西江河	1	经度： 112°16'31.76" 纬度： 23°10'36.19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COD	16.29	40.701	146	无超标排放
					BOD	2.54	6.356	36.5	无超标排放
					SS	6.06	15.147	36.5	无超标排放
					NH3-N	0.57	1.416	18.25	无超标排放
					TN	5.81	14.521	54.75	无超标排放
				TP	0.15	0.376	1.825	无超标排放	
肇庆市禄步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大湾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汇入大湾水,后排入西江河	1	经度： 112°23'38.33" 纬度： 23°3'33.73"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COD	17	8.03	43.8	无超标排放
					BOD	3.98	2.65	-	无超标排放
					SS	7	4.75	-	无超标排放
					NH3-N	0.3	0.19	5.48	无超标排放
					TN	3.24	3.30	16.425	无超标排放
				TP	0.04	0.11	0.5475	无超标排放	
四会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南江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北江马房河段	1	经度： 112°49'0.34" 纬度： 23°13'27.34"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COD	16.16	73.10	219	无超标排放
					BOD	3.62	-	-	无超标排放
					SS	6	-	-	无超标排放
					NH3-N	0.37	1.67	27.3	无超标排放
					TN	10.38	46.95	82.12	无超标排放
				TP	0.20	0.88	2.73	无超标排放	
四会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大沙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青岐涌	1	经度： 112°43'53.33" 纬度： 23°14'36.78"	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COD	20.61	45.9	219	无超标排放
					BOD	6.62	-	-	无超标排放
					SS	14	-	-	无超标排放
					NH3-N	0.59	1.32	43.8	无超标排放
					TN	12.9	28.74	109.5	无超标排放
				TP	0.18	0.4	2.738	无超标排放	
四会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江谷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龙江河	1	经度： 112°39'39.31" 纬度： 23°29'52.69"	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的第二	COD	13.96	15.43	43.8	无超标排放
					BOD	4.66	5.15	-	无超标排放
					SS	9	9.95	-	无超标排放
					NH3-N	0.63	0.70	8.76	无超标排放
					TN	1.95	2.15	21.9	无超标排放
				TP	0.13	0.14	0.5475	无超标排放	

子公司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超标排放情况
				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四会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地豆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龙江河	1	经度: 112°42'34.81" 纬度: 23°33'30.74"	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	COD	15.32	6.66	29.2	无超标排放
					BOD	4.87	2.12	-	无超标排放
					SS	9	3.91	-	无超标排放
					NH3-N	0.87	0.38	5.84	无超标排放
					TN	6.65	2.89	14.6	无超标排放
				TP	0.34	0.15	0.365	无超标排放	
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小季河	1	经度 117°76'21"纬度 34°55'6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	32.9	429	730	有超标排放
					BOD	5.53	72.84	-	无超标排放
					SS	4.89	64.4	-	无超标排放
					NH3-N	1.37	16.4t	87.59	有超标排放
					TN	10.1	132t	-	无超标排放
					TP	0.149	2.02t	-	无超标排放
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处理后的水经过总出水口后, 通过管道排入渭河流域	1	经度 107°23'10"纬度 34°20'7"	《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 表 1 中 A 标准	COD	12.07	280.12	1095	无超标排放
					BOD	3.4	78.91		无超标排放
					SS	6.3	146.21		无超标排放
					NH3-N	0.25	5.8	54.75	无超标排放
					TN	8.33	193.32	547.5	无超标排放
					TP	0.17	3.95	10.95	无超标排放
连云港市同杨水务有限公司	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沭河	1	经度: 119° 13'15" 纬度: 34° 44'4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	23	293.555	876	无超标排放
					BOD	5.7	72.751	175.2	无超标排放
					SS	5	63.816	175.2	无超标排放
					NH3-N	0.2	2.553	87.6	无超标排放
					TN	7.4	94.448	262.8	无超标排放
					TP	0.196	2.502	8.76	无超标排放
平乡县瑞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处理达标的污水排入县城规划的环城水系	1	经度 115°0'6.26"纬度 37°04'29.02"	《子牙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重点区域控制标准	COD	12.49	84.2	360	无超标排放
					BOD	3.86	26.02	/	无超标排放
					SS	6.65	44.83	/	无超标排放
					NH3-N	0.2	1.35	18	无超标排放
					TN	8.74	58.92	135	无超标排放
					TP	0.083	0.56	3.6	无超标排放
惠州市靓赛科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甲子河	1	经度: 114°18'19" 纬度: 23°1'34"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淡水河、石马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2050-2017) 表第一时段三者较严值	TP	0.20	2.23	4.38	无超标排放
					COD	13.42	146.68	438.00	无超标排放
					BOD	4.56	49.83	109.50	无超标排放
					SS	7.00	73.79	109.50	无超标排放
					NH ³ -N	0.58	6.29	21.90	无超标排放
					TN	8.23	90.00	164.25	无超标排放

子公司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超标排放情况
惠州市第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潼湖	1	经度： 114°11'21" 纬度：23°0'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淡水河、石马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050-2017）表 1 第一时段三者较严值	TP	0.168	1.21	2.92	无超标排放
					COD	14.5	103.96	292	无超标排放
					BOD	4.233	30.35	73	无超标排放
					SS	6.33	45.41	73	无超标排放
					NH ³ -N	0.524	3.76	14.6	无超标排放
					TN	8.35	59.87	109.5	无超标排放
惠州市雄越泰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良田河	1	经度：114°16'50" 纬度：23°10'1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较严值	TP	0.19	0.35	1.825	无超标排放
					COD	11.17	20.30	146	无超标排放
					BOD	3.23	5.87	36.5	无超标排放
					SS	4.63	8.42	36.5	无超标排放
					NH ₃ -N	1.1	2.00	18.25	无超标排放
					TN	6.75	12.27	54.75	无超标排放
西咸新区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太平河	1	经度： 108°47'32.35" 纬度： 34°20'47.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自 4 月 1 日起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表 1A 级标准	TP	0.13	0.884	22.8	无超标排放
					COD	13.89	94.42	228	无超标排放
					BOD	4.40	29.91	45.6	无超标排放
					SS	6.23	42.35	76	无超标排放
					NH ₃ -N	0.25	1.70	11.4	无超标排放
					TN	8.66	58.86	114	无超标排放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项目均已改造建设完成并进入运营阶段，自公司进行正式商业运营以来，项目管理和运行操作制度完善，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稳定。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均按照国家规定开展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上述各项目均取得具有相应资质机构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获得属地环保部门批复，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并严格遵守排污许可的要求。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地方规范性文件要求，上述重点排污单位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类型，分别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预防突发环境事件为重点，不断完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处置及善后工作机制，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体系，并报送所在地环保部门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28 号），结合自身项目情况和执行的排放标准，上述重点排污单位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对单位管辖的污染源进行在线检测及手工检测相结合的检测工作，环境自行检测方案齐全，并按照要求进行公示。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运营的台儿庄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定位为市政污水处理厂，建厂运营多年以来，长期受工业造纸废水冲击。污水厂在多次向政府提出工艺改造未果情况下，只能通过不断加大投药量维持出水达标。

2021 年 3 月份开始，受疫情影响之前工业企业暂停的订单大量复工生产，污水处理厂持续受到高浓度工业造纸废水大水量冲击，严重超过污水厂的接纳承受范围。单一加药措施不能保障出水稳定达标，出水指标频频面临超标风险。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及时将进水超标问题向主管单位及环保单位进行了汇报。2021 年 3 月 15 日台儿庄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在线自动监测平台显示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总排放口出水 COD 超标 0.07 倍、氨氮超标 0.65 倍。台儿庄环保局于 2021 年 8 月 29 日处罚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 31.4 万元（台环罚字【2021】第 26 号）。

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向枣庄市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复议机关审理查明此次出水超标是因污水厂生化系统受外来工业废水冲击引发污泥解体，生化系统崩溃导致，但根据现行环保法律规定不能免除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的责任，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作出复议决定不撤销处罚，罚款已缴纳完毕。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以党中央提出的“共建人与自然和谐生活”为使命，坚持以高标准为建设项目提供服务，同时严格管理企业运营，积极履行环境责任，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在推动工程行业绿色健康发展的同时，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提升科普服务能力，为全面提升公众环保意识、建设“美丽中国”作出贡献。

同济环境运营 22 座污水厂，每年处理污水近 1.4 亿吨，为肇庆、惠州、宝鸡等项目所在地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碳达峰 碳中和”的重大战略部署，围绕双碳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进行业务拓展，采取多种措施减少碳排放。

公司结合自身资源和技术优势，携手合作为社会提供“双碳”领域的相关服务；与中国节能协会碳中和专业委员、同济大学环境学院等开展交流合作，组织双碳相关培训。

同济环境积极采取措施减少碳排放，在生产过程中通过技术革新和管理优化减少污水厂运行能耗、药耗；在公司办公场所开展建筑节能优化和管理，减少日常办公能耗；因地制宜在宝鸡污水厂建设 0.5MW 太阳能光伏电站，在做好碳减排工作的同时，也为同行提供污水厂节能降耗指导和服务。

在建筑工程业务中，同济建设探索建筑节能改造业务，节约建筑使用过程中的电力和热力损耗。选用无污染可回收利用的材料，合理解决无污染问题。加强废弃物管理，制定并实施废弃物管理计划，分类、有序堆放，加强回收利用。

公司完善 OA 办公系统，各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实际，搭建并持续优化相应业务信息平台，实现了公司管理流程的无纸化办公，提升管理效率的同时，大大减少了碳排放。严格执行办公节能，选择低能耗的办公电器，减少空调、照明等环节的电耗。鼓励员工选择地铁、公交、电动车、共享单车等绿色出行方式。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大力推进企业社会责任建设，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注重与股东、员工、客户、社会等各利益相关方合作共赢。

(一) 维护股东权利，为股东创造效益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互约束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在人员、机构、业务、资产、财务等方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关联方完全独立。公司三会及经营层严格按照规定行使权力并履行义务，同时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实施公司治理，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能够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了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的知情权，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的情形。

公司重视对股东回报。在复杂的国内外经济社会形势以及新冠疫情的长时间持续影响下，2021 年公司生产经营保持稳健发展，并于 2021 年 7 月实施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624,761,516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99,923,685.12 元。

(二) 关心员工发展，维护员工权益

员工是公司创造价值的源泉，是公司能够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增强核心竞争能力的根本。公司关心员工的发展，重视员工的福祉，切实维护员工的基本权益，从而增强企业凝聚力。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双方根据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职工代表监事选任制度，公司监事会三名监事中有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通过监事会的运作实现了对公司的监督，保证了公司职工权益。同时，公司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工作，成立了职工代表大会，对工资、福利、劳动安全卫生、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职工的合理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工会落实节日慰问和六必访工作，工会干部代表组织慰问关怀住院及生育职工，传统节日发放生鲜礼盒，夏季将防暑用品送至一线，在员工生日组织庆生活动并发放生日卡。

公司定期组织趣味运动会等活动，丰富了员工的文体生活。部分子公司参与团体保险计划，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及补充公积金实施方案，切实提升员工待遇水平。

（三）承担社会责任，为社会创造价值

公司在经营发展同时，保持了一个有担当的企业所应有的社会使命感和公德责任心。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依法诚信纳税，承担社会责任。

公司切实履行环保相关社会责任，重视污染物治理及环境保护工作，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制度。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战略部署，围绕“双碳”开展课题研究，拓展“双碳”业务。在环保业务中，加大投入不断优化工艺及设备，提高智能管理水平，降低能耗，满足项目所在地日益严格的排放要求。在日常办公中推动无纸化办公、节约用水用电。

公司不遗余力参与到社会公益事业当中。公司在大理云龙县诺邓镇永安村完全小学设立助学奖金，为品学兼优贫困学子提供资助；同济建设与杉达学院建立“建杉基金”，扶助工程专业建设，与政法学院建立“同济建设纪录片人才培养基金”帮扶困难优秀学生，建立实习基地；天佑公司联合公交新村居委会开展“不忘初心，帮扶助学”活动，为学生提供助学金；与绍兴柯桥区宾舍村党支部开展“不忘初心，帮扶共促”党建共建活动，对家贫困户进行帮扶。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积极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通过产业扶贫、支援建设、捐赠物资、以购代捐等形式，开展“企地共建、扶贫济困”活动，走访慰问位于松江泗泾、宝鸡、肇庆等项目所在地社区的老党员、困难党员，慰问柳州市粮食储备库项目所在地中共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高兰村高应屯支部委员会共计老党员，慰问江苏南通如皋市皋邻广场项目所在地里庄村贫困人员，将慰问品及慰问金发放至帮扶人员手中，以解帮扶人员的生活燃眉之急。公司子公司同济市政公路公司与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人民政府、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签约开展“四好农村路”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杨浦滨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控制上市公司的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2、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3、在与上市公司存在相似性的商办项目开发业务领域，本公司承诺将自本次无偿划转完成之日起5年内，按照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调整、资产注入、对外转让、托管、清算关闭等），积极稳妥地推进与上市公司相关业务的整合，以避免和解决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承诺时间为2021年4月30日，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杨浦滨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当的利益。	承诺时间为2021年4月30日，长期有效。	否	是		

			<p>2、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方式减少或消除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允、公平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相关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原控股股东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p>1、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 2017 年度配股方案获得的配售股份；2、若同济科技配股方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调整，同济控股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核准的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股份；3、若同济控股在同济科技取得本次配股所需的全部授权和批准后未实际履行上述认购承诺，由此给同济科技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同济控股将承担赔偿责任；</p>	承诺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承诺期限至公司 2017 年度配股发行完成	是	是		
	股份限售	公司原控股股东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p>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同济科技股票，亦不会做出减持同济科技股票的计划或安排。</p>	承诺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承诺期限至公司 2017 年度配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	是	是		
		公司董事、高	<p>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不</p>	承诺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承诺期	是	是		

	级 管 理 人 员	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配股实施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限至公司 2017 年度配 股发行募集 资金使用完 毕				
其他	公司原控 股 股 东、 全 体 董 事、监 事 和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同济科技出具的自查报告已如实披露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房地产业务自查情况。同济科技如因存在未披露的土地闲置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的违法违规行为，给公司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日 2017 年 9 月 27 日； 承诺期限 至公司 2017 年配 股发行完 成	是	是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17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 2017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的方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 2017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截止 2021 年 3 月 10 日，上述表中与该次配股相关的承诺均已到期。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财务审计费用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1、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2、2021年6月10日公司持股13.60%股份的股东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提交临时提案，将《关于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p> <p>3、2021年6月28日，《关于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未获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p>	<p>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30日、2021年6月12日、2021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p>
<p>1、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与同济大学及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p> <p>2、2021年9月13日，《关于2021年度与同济大学控制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p>	<p>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8日、2021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关于2021年度与同济大学控制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公司同类业务比例	结算方式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	设计咨询	参考市场定价	405.42	8.83%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	设计咨询	参考市场定价	3,025.99	65.89%	转账结算
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系公司独立董事	采购	咨询服务	参考市场定价	3.77	0.11%	转账结算
苏州新源整合营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系公司独立董事	采购	策划服务	参考市场定价	386.16	11.44%	转账结算
同济大学	原实际控制人	采购	咨询服务	参考市场定价	14.00	0.13%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	咨询服务	参考市场定价	26.42	0.25%	转账结算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物业费及车辆管理费	参考市场定价	232.75	5.13%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物业费及车辆管理费	参考市场定价	17.82	0.39%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物业费及车辆管理费	参考市场定价	98.28	2.17%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原受同一方共同控制	销售	物业费及车辆管理费	参考市场定价	52.71	1.16%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原受同一方共同控制	销售	物业费及车辆管理费	参考市场定价	79.81	1.76%	转账结算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工程款	参考市场定价	2,177.19	0.88%	转账结算
同济大学	原实际控制人	销售	工程款	参考市场定价	1.21	0.01%	转账结算
同济大学	原实际控制人	销售	咨询服务	参考市场定价	485.82	0.51%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咨询服务	参考市场定价	2.62	0.01%	转账结算
上海杨浦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	原受同一方共同控制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参考市场定价	247.58	51.65%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原受同一方共同控制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参考市场定价	105.28	21.96%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房屋租赁	出租房屋	参考市场定价	412.06	60.54%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借款	借款	参考市场定价	5,000.00	3.46%	转账结算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借款	利息支出	参考市场定价	728.33	23.47%	转账结算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借款	利息支出	参考市场定价	62.67	2.02%	转账结算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上海同筑置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退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基于同筑置业开发的项目销售计划基本完成，无后续投资计划，同筑置业的少数股东同济设计院拟减资退出同筑置业，40% 股权对应的减资款为 2,448 万元。该交易已完成。	2021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同筑置业少数股东减资退出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上海同旌置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退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基于同旌置业开发的项目已基本开发销售完毕，同旌置业的少数股东同济设计院拟减资退出同旌置业，20% 股权对应的减资款为 2,166.12 万元。该交易已完成。	2021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同旌置业少数股东减资退出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2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610.9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610.9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8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8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 2017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 2017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 2017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申请》，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中国证监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7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688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 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	146,051,849	146,051,849	23.38	0	无	0	国有法人
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84,984,979	84,984,979	13.6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杨祖贵	8,080,381	18,621,198	2.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71,897	6,804,456	1.09	0	无	0	未知

林乐民	-33,900	3,106,100	0.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忻文坚	51,000	2,381,840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真勇	-35,000	2,200,000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利江	1,858,800	1,858,800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峰	1,170,000	1,840,0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毅	1,000	1,741,3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	146,051,849			人民币普通股	146,051,849		
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84,984,979			人民币普通股	84,984,979		
杨祖贵	18,621,198			人民币普通股	18,621,19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04,456			人民币普通股	6,804,456		
林乐民	3,106,1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6,100		
忻文坚	2,381,840			人民币普通股	2,381,840		
张真勇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徐利江	1,85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8,800		
陈峰	1,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0,000		
赵毅	1,7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1,3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左卫东
成立日期	2021.04.25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建设科技、计算机科技、化学科技、电子科技、生物科技、医疗科技、汽车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园区管理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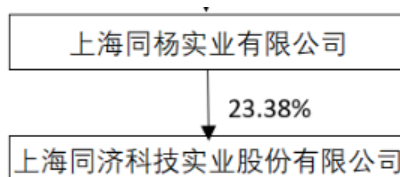
2021年4月30日，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济控股”）与同济大学、上海杨浦滨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浦滨江”）签订了《关于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之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拟对同济控股持有的同济科技股份进行划转。

2021年5月25日，公司收到同济控股转来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同济控股将持有的本公司23.38%股权无偿划转给同杨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2021年5月24日。公司控股股东由同济控股变更为同杨公司。

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市杨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余翔
成立日期	2009.02.19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30日，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济控股”）与同济大学、上海杨浦滨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浦滨江”）签订了《关于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之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拟对同济控股持有的同济科技股份进行划转。

2021年5月25日，公司收到同济控股转来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同济控股将持有的本公司23.38%股权无偿划转给同杨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2021年5月24日。公司控股股东由同济控股变更为同杨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为教育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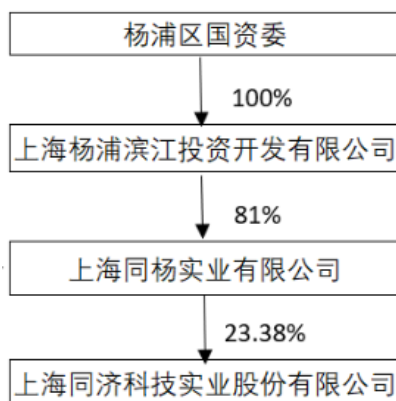
2021年5月27日，公司收到同杨公司的告知函，同济控股将同杨公司81%股份无偿划转至同济大学，已在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划转后同济大学持有同杨公司81%股份，同济控股持有同杨公司19%股份。

2021年7月20日，公司收到同杨公司的告知函。同济大学将同杨公司81%股份无偿划转至杨浦滨江，已在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划转后，杨浦滨江持有同杨公司81%股份，同济控股持有同杨公司19%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杨浦区国资委。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5月6日、5月26日、5月28日、6月17日、7月7日、7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权无偿划转协议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公告》。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耿彦博	2020.11.18	91310000MA1FL7JX73	200000.0000 万人民币	一般项目: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众审字（2022）第 02507 号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济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同济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同济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评估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 5.8 所述，同济科技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存货净值为人民币 32.53 亿元，占同济科技总资产的 34.97%。同济科技对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而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则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评估确定为合并财务报表的关键审计事项。

2、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 对存货内部控制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2) 对存货项目进行实地抽查盘点，观察是否存在长期未予开发的土地、长期停工的项目、长期未能出售的项目以及工程施工进度等，判断相关存货是否存在跌价的情形；
- (3) 对于已完工的开发产品，在抽样的基础上，将管理层估计的售价与已签署销售合同的产品价格或周边楼盘价格进行比较，将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与已售项目实际发生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进行比较，分析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时所使用数据的合理性；
- (4) 对于未完工的开发成本，在抽样的基础上，将管理层估计的售价与已签署销售合同的产品价格或周边楼盘价格进行比较，将管理层估计的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同内部成本预算进行比较，将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与已售项目实际发生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进行比较，分析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时所使用数据的合理性。

(二) 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 5.40 所述，同济科技 2021 年度房地产销售收入为 26.74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43.71%，房地产销售毛利占全年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 51.48%。

同济科技在以下所有条件均已满足时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

- (1) 与客户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
- (2) 全款销售模式下取得客户的全部购房款，按揭销售模式下取得了客户的首付款且银行已受理客户的按揭资料；
- (3) 房屋达到了买卖合同的交付条件并交付给客户。

由于房地产收入对同济科技的重要性，以及单个房屋销售收入确认上的错报汇总起来可能对同济科技的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同济科技房屋销售收入确认确定为合并财务报表的关键审计事项。

2、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针对同济科技的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 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和评估同济科技的房地产收入确认政策；
- (2)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房地产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3) 检查同济科技的房产标准买卖合同条款，以评价同济科技有关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 (4) 就本年确认房产销售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买卖合同及可以证明房产已达到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房产销售收入是否已按照同济科技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房产销售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可以证明房产已达到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房产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同济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同济科技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同济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同济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同济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同济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同济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同济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同济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戎凯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熊 洋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931,476,848.87	3,466,776,493.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688,883.12	6,908,167.9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4,970,286.04	25,576,020.80
应收账款	七、5	593,846,544.26	614,605,146.6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5,070,000.00	35,374,717.57
预付款项	七、7	30,478,420.75	15,909,504.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18,135,410.11	154,882,977.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8	139,354.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253,187,202.43	4,998,345,846.55
合同资产	七、10	645,616,536.76	246,151,010.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76,698,686.44	332,093,925.03
流动资产合计		7,796,168,818.78	9,896,623,810.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73,013,463.76	71,291,395.27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68,060,673.74	331,882,929.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053,543.99	2,961,150.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87,590,459.86	69,524,971.37
固定资产	七、21	93,905,351.04	128,502,694.77
在建工程	七、22	112,025,756.48	13,400,027.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1,703,907.29	
无形资产	七、26	739,912,474.53	790,851,125.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8,108,016.49	5,045,28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8,034,195.95	6,743,28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307,305.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5,407,843.13	1,421,510,169.39
资产总计		9,301,576,661.91	11,318,133,979.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100,011,763.89	1,113,062,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21,777,518.69	22,817,467.20
应付账款	七、36	1,546,504,716.60	1,341,555,161.96
预收款项	七、37	4,750,581.00	
合同负债	七、38	1,754,234,047.27	3,591,119,627.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7,956,296.48	39,836,410.71
应交税费	七、40	153,565,030.72	204,933,901.59
其他应付款	七、41	645,030,392.49	1,301,342,275.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1,852,605.71	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8,289,695.07	242,606,084.35
流动负债合计		5,463,972,647.92	7,863,272,929.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96,232,305.08	127,849,101.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8,828,061.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060,366.39	127,849,101.62
负债合计		5,869,033,014.31	7,991,122,030.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24,761,516.00	624,761,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5,109,971.10	49,351,040.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675,252.65	-1,765,349.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31,041,879.79	218,043,729.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496,517,351.92	2,145,548,669.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85,755,466.16	3,035,939,605.74
少数股东权益		46,788,181.44	291,072,343.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32,543,647.60	3,327,011,948.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01,576,661.91	11,318,133,979.77

公司负责人：王明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晔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0,313,490.42	787,092,33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6,728.32	5,771,626.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5,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400.25	32,245.9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069,907,821.00	1,507,977,165.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4,108.88	161,247.13
流动资产合计		1,776,071,548.87	2,301,034,619.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262,596,857.94	1,248,091,122.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5,557.37	582,350.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62,859.03	6,527,447.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9,325,274.34	1,255,200,920.90
资产总计		3,045,396,823.21	3,556,235,540.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0,000,000.00	1,0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529,200.00	
合同负债			485,504.59
应付职工薪酬		6,500,000.00	5,500,000.00
应交税费		291,070.48	527,290.88
其他应付款		53,885,077.62	623,479,428.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3,695.41
流动负债合计		1,151,205,348.10	1,720,035,919.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51,205,348.10	1,720,035,91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4,761,516.00	624,761,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1,795,912.16	276,977,380.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6,803.37	553,596.2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2,910,016.48	216,608,636.43
未分配利润		754,087,227.10	717,298,491.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4,191,475.11	1,836,199,620.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45,396,823.21	3,556,235,540.26

公司负责人：王明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晔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瑜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6,132,354,085.66	6,302,631,317.5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132,354,085.66	6,302,631,317.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44,707,996.28	5,380,734,481.8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147,611,858.51	4,661,939,497.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1,696,481.41	437,132,653.95
销售费用	七、63	39,660,208.55	38,531,948.99
管理费用	七、64	211,411,233.73	207,810,748.75
研发费用	七、65	42,673,114.41	25,480,307.85
财务费用	七、66	-8,344,900.33	9,839,324.35
其中：利息费用		31,030,110.56	66,155,060.25
利息收入		40,009,065.11	57,138,149.97
加：其他收益	七、67	2,826,961.49	8,251,987.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57,627,060.26	157,144,833.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798,610.49	144,370,205.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19,284.80	212,276.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572,935.50	-5,339,031.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517,716.88	-2,094,010.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522,702.27	30,069.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4,458,747.22	1,080,102,960.7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4,206,376.92	30,287,627.6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12,903.32	1,317,456.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7,452,220.82	1,109,073,132.0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28,042,182.25	238,025,281.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410,038.57	871,047,850.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410,038.57	871,047,850.8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7,193,747.92	595,999,248.6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16,290.65	275,048,602.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096.59	16,035,721.0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90,096.59	9,661,641.0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9,500,135.16	887,083,571.9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明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晔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瑜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787,187.02	3,412,068.61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543,229.56	730,429.56
税金及附加		401,051.31	286,576.7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304,545.19	22,063,508.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483,106.71	-9,436,868.24
其中: 利息费用		45,723,263.91	62,295,110.27
利息收入		52,438,594.41	71,926,857.62
加: 其他收益		18,406.06	52,698.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77,881,510.52	211,205,882.1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5,773,093.72	139,592,005.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897.76	174,897.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35,394.47	-90,480.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3,081,880.96	201,111,420.41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68,080.45	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013,800.51	201,106,420.4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013,800.51	201,106,420.4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013,800.51	201,106,420.4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207.15	1,477.3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207.15	1,477.3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207.15	1,477.3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3,097,007.66	201,107,897.8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王明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晔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7,301,350.78	7,167,139,127.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9,238.37	3,664,669.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57,002,925.23	173,032,08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5,143,514.38	7,343,835,877.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0,393,808.28	4,091,403,462.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6,798,562.04	590,160,22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493,152.67	873,262,966.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92,739,629.22	195,362,24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6,425,152.21	5,750,188,89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648,718,362.17	1,593,646,980.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213,548.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649,189.17	322,072,54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978,704.45	914,699.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216,972.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844,866.41	495,200,796.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907,661.98	110,908,852.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802,60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360,317,252.42	182,904,614.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224,914.40	378,616,06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80,047.99	116,584,72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5,260,000.00	1,303,849,101.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50,000,000.00	648,551,822.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260,000.00	1,952,400,924.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4,000,000.00	2,357,367,785.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999,361.69	385,275,378.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180,024.23	69,780,074.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828,958,562.87	904,652,07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3,957,924.56	3,647,295,23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697,924.56	-1,694,894,315.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359,610.38	15,337,393.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2,144,857.97	3,366,807,464.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4,785,247.59	3,382,144,857.97

公司负责人：王明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晔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7,232.00	3,252,767.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8,032.96	20,520,28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65,264.96	23,773,05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849.32	5,025.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99,834.01	16,693,76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180.57	284,30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8,817.28	5,015,67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4,681.18	21,998,77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9,416.22	1,774,27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235,256.76	222,663,84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060,000.00	548,0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295,256.76	770,703,846.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735.79	47,28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305,379.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00,000.00	1,428,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47,735.79	1,511,452,66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647,520.97	-740,748,819.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0,000,000.00	1,2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626,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0,000,000.00	1,846,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0,000,000.00	1,0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646,949.03	274,714,025.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0.00	116,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5,646,949.03	1,424,014,025.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646,949.03	422,285,974.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778,844.28	-316,688,565.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7,092,334.70	1,103,780,90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313,490.42	787,092,334.70

公司负责人：王明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晔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4,761,516.00				49,351,040.29		-1,765,349.24		218,043,729.52		2,145,548,669.17		3,035,939,605.74	291,072,343.17	3,327,011,948.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4,761,516.00				49,351,040.29		-1,765,349.24		218,043,729.52		2,145,548,669.17		3,035,939,605.74	291,072,343.17	3,327,011,94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41,069.19		90,096.59		12,998,150.27		350,968,682.75		349,815,860.42	-244,284,161.73	105,531,698.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0,096.59				577,193,747.92		577,283,844.51	72,216,290.65	649,500,135.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59,601.10				-13,303,229.78				-22,362,830.88	-141,637,169.12	-16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059,601.10				-13,303,229.78				-22,362,830.88	22,362,830.88	
(三) 利润分配									26,301,380.05		-226,225,065.17		-199,923,685.12	-17,180,024.23	-217,103,709.35
1. 提取盈余公积									26,301,380.05		-26,301,38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4,761,516.00			198,479,410.99	-489,052.52	197,933,087.48	1,771,141,040.18	2,791,826,002.13	780,824,893.04	3,572,650,895.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9,128,370.70	-1,276,296.72	20,110,642.04	374,407,628.99	244,113,603.61	-489,752,549.87	-245,638,946.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61,641.06		595,999,248.69	605,660,889.75	281,422,682.19	887,083,571.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110,642.04	-232,529,557.48	-212,418,915.44	-69,780,074.64	-282,198,99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10,642.04	-20,110,642.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2,418,915.44		-212,418,915.44	-69,780,074.64	-282,198,990.0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49,128,370.70						-149,128,370.70	-701,395,157.42	-850,523,528.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4,761,516.00			49,351,040.29		-1,765,349.24	218,043,729.52		2,145,548,669.17	3,035,939,605.74	291,072,343.17	3,327,011,948.91

公司负责人：王明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晔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4,761,516.00				276,977,380.25		553,596.22		216,608,636.43	717,298,491.76	1,836,199,620.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4,761,516.00				276,977,380.25		553,596.22		216,608,636.43	717,298,491.76	1,836,199,620.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81,468.09		83,207.15		26,301,380.05	36,788,735.34	57,991,854.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207.15			263,013,800.51	263,097,007.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301,380.05	-226,225,065.17	-199,923,685.12
1. 提取盈余公积									26,301,380.05	-26,301,380.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923,685.12	-199,923,685.1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181,468.09					-5,181,468.09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4,761,516.00				271,795,912.16		636,803.37		242,910,016.48	754,087,227.10	1,894,191,475.11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4,761,516.00				232,445,077.87		552,118.83		196,497,994.39	748,721,628.83	1,802,978,335.9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4,761,516.00				232,445,077.87		552,118.83		196,497,994.39	748,721,628.83	1,802,978,335.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532,302.38		1,477.39		20,110,642.04	-31,423,137.07	33,221,284.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77.39			201,106,420.41	201,107,897.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110,642.04	-232,529,557.48	-212,418,915.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10,642.04	-20,110,642.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2,418,915.44	-212,418,915.4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4,532,302.38					44,532,302.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4,761,516.00				276,977,380.25		553,596.22	216,608,636.43	717,298,491.76	1,836,199,620.66

公司负责人：王明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晔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瑜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以工程咨询服务、建筑工程管理、房地产开发、环保工程投资建设与运营为核心业务的综合性上市公司。本公司于 1993 年 11 月经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于 1994 年 3 月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取得由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2224452D 号《营业执照》，本公司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476.1516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明忠先生，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栖霞路 33 号。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教育产业投资及人才培养，房地产投资与开发经营及咨询服务，投资咨询及投资管理，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为 2022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的营业期限自 1993 年 6 月 11 日至不约定期限。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考本附注“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九.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7.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1)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2)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1)项或第2)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 不得撤销。

10.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 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 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 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 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10.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 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 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10.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 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 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 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 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 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 租赁应收款。
-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工程项目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工程项目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 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企业间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备用金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项目建设款

6)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0.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10.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 10 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5.1 存货的类别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15.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房地产开发成本及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发出开发产品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主要是已发生尚未结转的建造合同，主要包括直接材料费用、直接人工费用、工程间接费用等，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根据工程进度按完工百分比结转。

15.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5.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 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7.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7.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0. 金融工具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1.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1.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21.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1.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1.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的留存收益。

21.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21.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21.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50	5.00	1.90-3.17
土地使用权	50	0.00	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23.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3.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30-50	5.00	1.90-3.1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30	5.00	3.17-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直线法	5-10	5.00	9.50-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28.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8.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8.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通过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资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土地使用权按其使用寿命或法定年限，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平均摊销。通过 BOT 方式取得的资产按基础设施经营权期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性质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3年、5年、10年
其他费用	直线法	5年、6年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34.1.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34.1.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34.2 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4.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8.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8.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8.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房地产收入、建造合同收入（主要为工程建设及监理服务收入）、其他收入。

1) 房地产业务按时点确认收入，具体为：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本公司的建造合同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具体为：根据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完工百分比。公司首先按照项目合同所确定的总造价作为公司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实现的合同收入总额；然后，根据上述办法确定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每个会计期间实现的营业收入。对当期完成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余额作为当期收入；对当期完工但暂未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余额作为当期收入，若实际已收到的工程款超过合同总价，则按已实现的收款确认总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则区别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9.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率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9.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9.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0.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40.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0.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

40.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2.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42.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42.2.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28 使用权资产”、“34 租赁负债”。

42.2.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2.2.3 其他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2.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42.3.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2.3.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4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42.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38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42.5.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10 金融工具”。

42.5.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42.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10 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期末商誉按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列示。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下表 44.3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进行以下处理:

1. 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对于所有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3.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报表各项目的情况请见 3.32.3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6,776,493.34	3,466,776,493.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8,167.92	6,908,167.9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576,020.80	25,576,020.80	
应收账款	614,605,146.66	614,605,146.66	
应收款项融资	35,374,717.57	35,374,717.57	
预付款项	15,909,504.18	15,909,504.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4,882,977.92	154,882,977.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98,345,846.55	4,998,345,846.55	
合同资产	246,151,010.41	246,151,010.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2,093,925.03	332,093,925.03	
流动资产合计	9,896,623,810.38	9,896,623,810.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1,291,395.27	71,291,395.27	
长期股权投资	331,882,929.32	331,882,929.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61,150.93	2,961,150.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9,524,971.37	69,524,971.37	
固定资产	128,502,694.77	128,502,694.77	
在建工程	13,400,027.32	13,400,027.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135,969.46	8,135,969.46
无形资产	790,851,125.20	790,851,125.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45,289.76	5,045,28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3,280.39	6,743,28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7,305.06	1,307,305.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1,510,169.39	1,429,646,138.85	8,135,969.46
资产总计	11,318,133,979.77	11,326,269,949.23	8,135,969.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13,062,000.00	1,113,062,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817,467.20	22,817,467.20	
应付账款	1,341,555,161.96	1,341,555,161.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91,119,627.65	3,591,119,627.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836,410.71	39,836,410.71	
应交税费	204,933,901.59	204,933,901.59	
其他应付款	1,301,342,275.78	1,301,342,275.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6,621,735.18	621,735.18
其他流动负债	242,606,084.35	242,606,084.35	
流动负债合计	7,863,272,929.24	7,863,894,664.42	621,735.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7,849,101.62	127,849,101.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14,234.28	7,514,234.2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849,101.62	135,363,335.90	7,514,234.28
负债合计	7,991,122,030.86	7,999,258,000.32	8,135,969.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4,761,516.00	624,761,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351,040.29	49,351,040.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65,349.24	-1,765,349.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043,729.52	218,043,729.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45,548,669.17	2,145,548,669.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35,939,605.74	3,035,939,605.74	
少数股东权益	291,072,343.17	291,072,343.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7,011,948.91	3,327,011,948.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18,133,979.77	11,326,269,949.23	8,135,969.4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7,092,334.70	787,092,33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71,626.08	5,771,626.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245.95	32,245.95	
其他应收款	1,507,977,165.50	1,507,977,165.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1,247.13	161,247.13	
流动资产合计	2,301,034,619.36	2,301,034,619.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48,091,122.95	1,248,091,122.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2,350.22	582,350.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27,447.73	6,527,447.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5,200,920.90	1,255,200,920.90	
资产总计	3,556,235,540.26	3,556,235,540.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0,000,000.00	1,0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5,504.59	485,504.59	
应付职工薪酬	5,500,000.00	5,500,000.00	
应交税费	527,290.88	527,290.88	

其他应付款	623,479,428.72	623,479,428.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3,695.41	43,695.41	
流动负债合计	1,720,035,919.60	1,720,035,919.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720,035,919.60	1,720,035,91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4,761,516.00	624,761,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6,977,380.25	276,977,380.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53,596.22	553,596.2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6,608,636.43	216,608,636.43	
未分配利润	717,298,491.76	717,298,491.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36,199,620.66	1,836,199,620.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56,235,540.26	3,556,235,540.2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对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公司按照 2021 年 1 月 1 日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65%），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8,997,100.45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861,130.99

其中：短期租赁	174,173.15
加：2020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
减：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调节	-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8,135,969.46
2021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7,514,234.28
2021年1月1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1,735.18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按公司所在地政策缴纳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得的应纳税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00
上海世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
上海同济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5.00
上海同济普兰德生物质能股份有限公司	15.00
肇庆市金渡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12.50
肇庆市禄步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12.50
平乡县瑞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0
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12.50
西咸新区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0
连云港市同杨水务有限公司	0
盐城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0
连云港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2.50、10.00
上海宜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0、10.00
成都同蓉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2.50
响水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2.50
惠州市雄越泰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下属部分污水处理公司属于资源综合和节能减排企业，根据财税〔2008〕156号和财税〔2015〕78号文件规定，该类企业在2015年7月1日之前免征增值税，自2015年7月份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9号）规定，专业化处理后产生货物，且货物归属受托方

的，受托方属于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其收取的处理费用原适用 13% 的增值税税率，调整为 6% 的增值税税率，上述规定自 2020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2 我公司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世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同济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同济普兰德生物质能股份有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享受 15% 所得税优惠。

3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1 年度、西咸新区同济水务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同杨水务有限公司、盐城市同祺水务有限公司免缴企业所得税，肇庆市金渡同济水务有限公司、肇庆市禄步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平乡县瑞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我公司子公司连云港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上海宜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同蓉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响水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惠州市雄越泰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3,856.10	209,269.45
银行存款	2,814,173,976.55	3,381,785,866.74
其他货币资金	116,999,016.22	84,781,357.15
合计	2,931,476,848.87	3,466,776,493.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88,883.12	6,908,167.92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6,688,883.12	6,908,167.9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6,688,883.12	6,908,16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4,970,286.04	25,576,020.80
合计	14,970,286.04	25,576,020.8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91,014.16	100.00	120,728.12	0.8	14,970,286.04	26,071,900.00	100.00	495,879.20	1.90	25,576,020.80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5,091,014.16	100.00	120,728.12	0.8	14,970,286.04	26,071,900.00	100.00	495,879.20	1.90	25,576,020.80
合计	15,091,014.16	/	120,728.12	/	14,970,286.04	26,071,900.00	/	495,879.20	/	25,576,020.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5,091,014.16	120,728.12	0.8
合计	15,091,014.16	120,728.12	0.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495,879.20		-375,151.08		120,728.12
合计	495,879.20		-375,151.08		120,728.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90,035,415.31
1 年以内小计	490,035,415.31
1 至 2 年	85,598,617.69
2 至 3 年	10,528,002.67
3 至 4 年	28,295,789.43
4 至 5 年	1,176,662.99
5 年以上	7,496,103.74
合计	623,130,591.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52,459.00	0.67	4,152,459.00	100		4,152,459.00	0.64	4,152,459.00	1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	4,152,459.00	0.67	4,152,459.00	100		4,152,459.00	0.64	4,152,459.0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978,132.83	99.33	25,131,588.57	4.06	593,846,544.26	639,677,983.37	99.36	25,072,836.71	3.92	614,605,146.66
其中：										
工程项目组合	328,403,017.11	52.70	12,669,830.03	3.86	315,733,187.08	433,124,408.67	67.27	12,854,832.01	2.97	420,269,576.66
非工程项目组合	290,575,115.72	46.63	12,461,758.54	4.29	278,113,357.18	206,553,574.70	32.09	12,218,004.70	5.92	194,335,570.00
合计	623,130,591.83	/	29,284,047.57	/	593,846,544.26	643,830,442.37	/	29,225,295.71	/	614,605,146.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4,152,459.00	4,152,459.00	100	估计难以收回
合计	4,152,459.00	4,152,459.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工程项目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55,646,959.31	1,976,824.66	0.77
1至3年 (含3年)	44,733,044.86	2,283,484.33	5.10
3年以上	28,023,012.94	8,409,521.04	30.01
合计	328,403,017.11	12,669,830.03	3.8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工程项目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34,388,456.00	4,015,332.02	1.71

1至3年(含3年)	51,393,575.50	4,905,896.37	9.55
3年以上	4,793,084.22	3,540,530.15	73.87
合计	290,575,115.72	12,461,758.54	4.2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52,459.00					4,152,45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72,836.71	330,630.81			-271,878.95	25,131,588.57
合计	29,225,295.71	330,630.81			-271,878.95	29,284,047.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2,900,535.00	11.70	3,561,431.32
第二名	45,817,600.11	7.35	1,074,223.99
第三名	36,485,237.27	5.86	291,881.90
第四名	32,079,797.80	5.15	256,638.38
第五名	28,778,450.39	4.62	1,336,671.47
合计	216,061,620.57	34.68	6,520,847.0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070,000.00	35,374,717.57
合计	25,070,000.00	35,374,717.5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491,055.75	96.76	10,880,309.71	68.39
1至2年	666,676.77	0.19	4,734,575.02	29.76
2至3年	117,968.19	0.39	80,224.41	0.50
3年以上	202,720.04	0.66	214,395.04	1.35
合计	30,478,420.75	100.00	15,909,504.1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期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5,321,469.10	17.46
第二名	5,014,406.12	16.45
第三名	4,491,851.04	14.74
第四名	2,968,202.98	9.74
第五名	2,162,355.06	7.09
合计	19,958,284.30	65.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9,354.37	
其他应收款	117,996,055.74	154,882,977.92
合计	118,135,410.11	154,882,97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同固工程结构有限公司	139,354.37	
合计	139,354.37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37,921,750.67
1年以内小计	37,921,750.67
1至2年	46,472,522.47
2至3年	13,400,584.76
3至4年	10,455,161.22
4至5年	3,138,163.88
5年以上	18,770,190.47
合计	130,158,373.4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9,597,371.70	65,936,068.18
企业间往来	80,035,714.89	103,872,741.94

备用金	525,286.88	904,225.32
合计	130,158,373.47	170,713,035.4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604,656.45		12,225,401.07	15,830,057.5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98,670.13			798,670.13
本期转回			-4,335,738.97	-4,335,738.9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30,670.95			-130,670.95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272,655.63		7,889,662.10	12,162,317.7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5,830,057.52	798,670.13	-4,335,738.97		-130,670.95	12,162,317.73
合计	15,830,057.52	798,670.13	-4,335,738.97		-130,670.95	12,162,317.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企业间往来	41,000,000.00	1-2 年	31.50	2,050,000.00
第二名	企业间往来	9,870,000.00	5 年以上	7.58	
第三名	企业间往来	7,666,986.83	5 年以上	5.89	7,666,986.83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5,344,635.00	2-3 年	4.11	534,463.50
第五名	企业间往来	5,106,300.00	3-4 年	3.92	765,945.00
合计		68,987,921.83		53.00	11,017,395.33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6,991,822.53		6,991,822.53	6,291,298.37		6,291,298.37
开发成本	2,740,560,834.09		2,740,560,834.09	4,275,318,668.32		4,275,318,668.32
开发产品	251,688,935.48	13,130,000.00	238,558,935.48	558,096,346.76	13,130,000.00	544,966,346.76
合同履 约成本	267,075,610.33		267,075,610.33	171,769,533.10		171,769,533.10
合计	3,266,317,202.43	13,130,000.00	3,253,187,202.43	5,011,475,846.55	13,130,000.00	4,998,345,846.5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开发产品	13,130,000.00					13,130,000.00
合计	13,130,000.00					13,130,000.0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52,511,497.94 元。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保金相关的合同资产	225,396,673.56	1,835,384.38	223,561,289.18	72,099,969.92	178,905.25	71,921,064.67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425,636,392.76	3,581,145.18	422,055,247.58	176,145,051.13	1,915,105.39	174,229,945.74
合计	651,033,066.32	5,416,529.56	645,616,536.76	248,245,021.05	2,094,010.64	246,151,010.4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工程质保金相关的合同资产	1,668,607.75		12,128.6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1,849,109.13		183,069.34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3,517,716.88		195,197.96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及留抵税额	159,315,014.72	317,443,845.26

合同取得成本	3,861,562.95	14,650,079.77
合同资产销项税	13,522,108.77	
合计	176,698,686.44	332,093,925.03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关于马尾君竹河河道综合治理款项	73,380,365.59	366,901.83	73,013,463.76	71,649,643.49	358,248.22	71,291,395.27	7.88%
合计	73,380,365.59	366,901.83	73,013,463.76	71,649,643.49	358,248.22	71,291,395.27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58,248.22			358,248.2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653.61			8,653.6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66,901.83			366,901.8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同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945,076.81			258,749.34						16,203,826.15	
小计	15,945,076.81			258,749.34						16,203,826.15	
二、联营企业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62,176,727.69			140,624,924.99		-361,497.77	119,964,138.27			282,476,016.64	
上海迪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4,226,149.21			-1,452,252.22						12,773,896.99	
上海同济光电传感系统有限公司	34,149.57									34,149.57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9,500,826.04			6,600,420.95		-4,819,970.32	6,121,752.37			35,159,524.30	
上海同固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72,873.78					2,456,624.00	2,629,497.78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811,509.16			8,727,051.37		19,699,304.52	18,783,762.31	
小计	315,937,852.51			153,757,476.66		-5,181,468.09	134,812,942.01		22,155,928.52	351,856,847.59	
合计	331,882,929.32			154,016,226.00		-5,181,468.09	134,812,942.01		22,155,928.52	368,060,673.74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	3,053,543.99	2,961,150.93
合计	3,053,543.99	2,961,150.93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6,227,816.29		86,227,816.29
2.本期增加金额	31,109,356.46		31,109,356.4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1,109,356.46		31,109,356.4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969,125.00		10,969,125.00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10,969,125.00		10,969,125.00
4.期末余额	106,368,047.75		106,368,047.7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702,844.92		16,702,844.92
2.本期增加金额	4,898,717.09		4,898,717.09
(1) 计提或摊销	3,125,483.78		3,125,483.78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773,233.31		1,773,233.31
3.本期减少金额	2,823,974.12		2,823,974.12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2,823,974.12		2,823,974.12
4.期末余额	18,777,587.89		18,777,587.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增加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590,459.86		87,590,459.86
2.期初账面价值	69,524,971.37		69,524,971.3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3,905,351.04	128,502,694.7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3,905,351.04	128,502,694.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8,568,568.13	16,218,449.38	18,956,533.21	16,211,464.24	199,955,014.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4,617.48	2,591,764.55	408,654.87	1,323,391.13	4,358,428.03
(1) 购置	34,617.48	2,591,764.55	408,654.87	1,323,391.13	4,358,428.03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1,419,356.46	7,978,560.68	2,912,590.74	3,445,592.45	45,756,100.33
(1) 处置或报废	310,000.00	7,978,560.68	2,912,590.74	3,445,592.45	14,646,743.87
(2) 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31,109,356.46				31,109,356.46
(3)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117,183,829.15	10,831,653.25	16,452,597.34	14,089,262.92	158,557,342.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613,515.03	12,643,922.53	13,767,589.62	9,427,293.01	71,452,320.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8,859.97	1,085,194.60	1,096,753.77	1,612,649.21	6,303,457.55
(1) 计提	2,508,859.97	1,085,194.60	1,096,753.77	1,612,649.21	6,303,457.55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851,105.31	7,432,549.76	1,778,215.60	2,041,915.45	13,103,786.12
(1) 处置或报废	77,872.00	7,432,549.76	1,778,215.60	2,041,915.45	11,330,552.81
(2) 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1,773,233.31				1,773,233.31
(3)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36,271,269.69	6,296,567.37	13,086,127.79	8,998,026.77	64,651,991.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3)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912,559.46	4,535,085.88	3,366,469.55	5,091,236.15	93,905,351.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2,955,053.10	3,574,526.85	5,188,943.59	6,784,171.23	128,502,694.7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2,025,756.48	13,400,027.32
工程物资		
合计	112,025,756.48	13,400,027.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平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36,322,056.50		36,322,056.50	11,718,801.79		11,718,801.79
宝鸡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67,219,535.55		67,219,535.55	391,743.54		391,743.54
零星工程	8,484,164.43		8,484,164.43	1,289,481.99		1,289,481.99
合计	112,025,756.48		112,025,756.48	13,400,027.32		13,400,027.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平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71,480,000.00	11,718,801.79	24,603,254.71			36,322,056.50	52.95	52.95	1,079,096.77	998,272.33	3.67	自有+借款
宝鸡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78,880,000.00	391,743.54	66,827,792.01			67,219,535.55	85.22	85.22	497,927.06	497,927.06	3.62	自有+借款
合计	150,360,000.00	12,110,545.33	91,431,046.72			103,541,592.05	/	/	1,577,023.83	1,496,199.39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63,004.48	6,672,964.98	8,135,96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5,584,657.41		5,584,657.41
(1) 新增租赁	5,584,657.41		5,584,657.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同变更			
4. 期末余额	7,047,661.89	6,672,964.98	13,720,626.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3,767.00	282,952.58	2,016,719.58
(1) 计提	1,733,767.00	282,952.58	2,016,719.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同变更			
4. 期末余额	1,733,767.00	282,952.58	2,016,719.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同变更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13,894.89	6,390,012.40	11,703,907.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463,004.48	6,672,964.98	8,135,969.46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5,980.37	400,000.00	1,030,378,536.88	1,032,114,517.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6,939.39		12,322,403.89	14,639,343.28
(1) 购置	2,316,939.39		248,525.80	2,565,465.19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2,073,878.09	12,073,878.09
3. 本期减少金额			33,127,846.31	33,127,846.31
(1) 处置或报废			30,737,105.86	30,737,105.86
(2) 企业合并减少				
(3) 其他减少			2,390,740.45	2,390,740.45
4. 期末余额	3,652,919.76	400,000.00	1,009,573,094.46	1,013,626,014.2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35,980.37	223,333.33	239,704,078.35	241,263,392.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462.63	30,000.00	45,392,992.13	45,577,454.76
(1) 计提	154,462.63	30,000.00	45,392,992.13	45,577,454.76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127,307.12	13,127,307.12
(1) 处置			13,127,307.12	13,127,307.12
(2)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1,490,443.00	253,333.33	271,969,763.36	273,713,539.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62,476.76	146,666.67	737,603,331.10	739,912,474.53
2. 期初账面价值		176,666.67	790,674,458.53	790,851,125.2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恒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8,637,396.67			8,637,396.67
四会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288,031.93			288,031.93
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1,697,864.51			1,697,864.51
惠州市第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752,168.73			9,752,168.73
惠州市骛赛科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14,882,126.48			14,882,126.48
惠州市雄越泰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451,790.56			6,451,790.56
惠州市潼湖雄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742,065.73			2,742,065.73
合计	44,451,444.61			44,451,444.6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恒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8,637,396.67			8,637,396.67
四会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288,031.93			288,031.93
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1,697,864.51			1,697,864.51
惠州市第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752,168.73			9,752,168.73
惠州市骛赛科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14,882,126.48			14,882,126.48
惠州市雄越泰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451,790.56			6,451,790.56
惠州市潼湖雄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742,065.73			2,742,065.73
合计	44,451,444.61			44,451,444.61

本公司商誉系以前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上述商誉已于以前年度提足商誉减值准备。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509,585.66	5,392,397.88	1,568,608.88	568,420.73	7,764,953.93
其他	535,704.10	141,859.41	124,426.45	210,074.50	343,062.56
合计	5,045,289.76	5,534,257.29	1,693,035.33	778,495.23	8,108,016.49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401,604.78	6,266,754.10	24,589,044.41	5,711,951.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75,613.38	793,903.35	3,184,799.29	796,199.82
预提费用	2,943,753.52	735,938.38		
可抵扣亏损	1,988,977.81	497,244.45	2,062,582.13	515,645.53
新租赁准则税法与会计差异	65,168.80	9,775.32		
合计	34,575,118.29	8,303,615.60	29,836,425.83	7,023,796.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就价值变动	1,077,678.58	269,419.65	1,122,065.62	280,516.41
合计	1,077,678.58	269,419.65	1,122,065.62	280,516.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419.65	8,034,195.95	280,516.41	6,743,280.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419.65		280,516.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705,146.78	32,473,187.88
可抵扣亏损	154,843,465.20	116,567,515.17
合计	192,548,611.98	149,040,703.0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188,077.59	
2022 年	19,036,498.12	19,855,788.41	
2023 年	14,856,648.27	16,618,904.44	
2024 年	37,460,380.77	40,574,964.01	
2025 年	34,381,929.97	37,329,780.72	
2026 年	49,108,008.07		
合计	154,843,465.20	116,567,515.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理平台系统委托开发支出				1,307,305.06		1,307,305.06

合计				1,307,305.06		1,307,305.06
----	--	--	--	--------------	--	--------------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0,011,763.89	1,09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3,062,000.00
合计	1,100,011,763.89	1,113,062,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727,518.69	21,317,467.20
商业承兑汇票	3,05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21,777,518.69	22,817,467.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类	1,322,334,603.07	1,139,024,762.17
非工程类	224,170,113.53	202,530,399.79
合计	1,546,504,716.60	1,341,555,161.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宝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34,585.35	项目未结算
杭州深瑞水务有限公司	2,021,730.00	项目未结算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824,000.00	项目未结算
南通长江自控工程有限公司	1,781,122.15	项目未结算
合计	7,661,437.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750,581.00	
合计	4,750,581.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966,356,770.28	1,023,055,452.79
房屋销售相关的合同负债	787,877,276.99	2,551,628,490.32
其他客户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6,435,684.54
合计	1,754,234,047.27	3,591,119,627.6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554,953.76	567,600,359.47	579,992,985.55	27,162,327.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3,956.95	45,429,008.52	45,386,017.67	316,947.80
三、辞退福利	7,500.00	1,233,744.98	764,223.98	477,02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9,836,410.71	614,263,112.97	626,143,227.20	27,956,296.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322,648.75	518,623,468.23	530,994,275.78	26,951,841.20
二、职工福利费		5,854,504.25	5,854,504.25	
三、社会保险费	167,003.21	23,577,795.87	23,553,776.40	191,022.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5,314.32	22,362,996.27	22,341,353.66	186,956.93
工伤保险费	587.40	800,685.54	798,844.59	2,428.35
生育保险费	1,101.49	414,114.06	413,578.15	1,637.40
四、住房公积金	65,266.80	16,363,635.41	16,409,803.41	19,098.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00	3,180,955.71	3,180,625.71	365.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9,554,953.76	567,600,359.47	579,992,985.55	27,162,327.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0,896.99	44,156,546.65	44,116,038.03	301,405.61
2、失业保险费	13,059.96	1,272,461.87	1,269,979.64	15,542.19
合计	273,956.95	45,429,008.52	45,386,017.67	316,947.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401,170.27	50,864,860.35
城建税	1,458,626.44	2,231,343.12
企业所得税	21,046,368.15	36,040,755.57
个人所得税	5,154,205.42	6,797,034.45
房产税	410,884.38	89,537.46
土地增值税	106,732,346.51	106,758,871.88
土地使用税	59,367.81	55,876.54
教育费附加	1,145,331.55	2,065,864.75
河道管理费	5,126.90	3,766.65
其他	151,603.29	25,990.82
合计	153,565,030.72	204,933,901.59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45,030,392.49	1,301,342,275.78
合计	645,030,392.49	1,301,342,275.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19,754,315.17	1,156,943,468.04
保证金及押金	99,407,421.22	106,798,589.55
代收代付款项	21,153,728.40	17,725,344.42
代扣代缴税金	4,714,927.70	19,874,873.77
合计	645,030,392.49	1,301,342,275.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000,000.00	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52,605.71	621,735.18
合计	31,852,605.71	6,621,735.18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78,289,695.07	242,606,084.35
合计	78,289,695.07	242,606,084.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155,101.64	23,849,101.62
抵押借款	349,000,000.00	58,000,000.00
保证借款	17,077,203.44	46,000,000.00
合计	396,232,305.08	127,849,101.6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质押借款中，系以高要区金利镇污水处理厂 BOT 特许经营协议下污水处理费的应收账款用作质押，并由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责连带保证。

上述抵押借款中，系以位于松江区泗泾镇 8 街坊 65/3 丘（房产类在建工程泗泾镇宜宾路 159 弄），不动产权号为沪(2020)松字不动产权第 035352 号的土地使用权（使用权面积为 34,638.30 平方米）用作抵押。

上述保证借款中，系由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保证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4.00% 至 6.46%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140,618.37	14,126,234.94
未确认融资费用	-6,312,557.06	-6,612,000.66
合计	8,828,061.31	7,514,234.28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4,761,516.00						624,761,516.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59,601.10		9,059,601.10	
其他资本公积	40,291,439.19		5,181,468.09	35,109,971.10
合计	49,351,040.29		14,241,069.19	35,109,971.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年度公司溢价收购子公司上海同筑置业有限公司和上海同旌置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影响本公司资本公积-资本溢价-2,236.28 万元。系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仅余 905.96 万元，超出部分冲减盈余公积 1,330.32 万元。

2 本年度公司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影响本公司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518.14 万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5,349.24	92,393.06			2,296.47	90,096.59	-1,675,252.6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65,349.24	92,393.06			2,296.47	90,096.59		-1,675,252.6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65,349.24	92,393.06			2,296.47	90,096.59		-1,675,252.65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8,043,729.52	26,301,380.05	13,303,229.78	231,041,879.79
合计	218,043,729.52	26,301,380.05	13,303,229.78	231,041,879.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附注“55资本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45,548,669.17	1,771,141,040.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45,548,669.17	1,771,141,040.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7,193,747.92	595,999,248.6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301,380.05	20,110,642.0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9,923,685.12	212,418,915.4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937,937.7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96,517,351.92	2,145,548,669.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16,699,940.60	5,142,496,591.40	6,287,727,624.90	4,652,175,377.94
其他业务	15,654,145.06	5,115,267.11	14,903,692.67	9,764,119.99
合计	6,132,354,085.66	5,147,611,858.51	6,302,631,317.57	4,661,939,497.9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房地产开发销售、工程建设及监理服务、环境工程等。房地产开发销售是将已达到交房条件的房屋交付给客户后完成履约义务，确认收入，属于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工程建设及监理服务和环境工程多数属于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工程承包业务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相应工程承包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相应工程承包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9.52 亿元，其中：

36.19 亿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13.33 亿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84,740,863.03	399,703,028.92
城建税	11,509,891.44	14,063,605.18
教育费附加	9,935,799.11	13,446,713.94
房产税	2,260,216.80	5,092,663.78
其他	3,249,711.03	4,826,642.13
合计	111,696,481.41	437,132,653.9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津贴	125,701.00	1,589,628.54
佣金（代理费）	29,895,669.04	13,306,386.37
媒体宣传费	2,139,774.49	3,131,813.89
广告费	3,371,228.50	4,059,883.69
社会保障费	-	275,650.23
物业费	2,511,058.91	4,796,518.24
其他	1,616,776.61	11,372,068.03
合计	39,660,208.55	38,531,948.9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津贴	133,230,978.92	132,385,916.73
社会保障费	22,310,116.76	14,880,140.61
福利费	4,595,046.91	6,075,092.77
住房公积金	4,031,006.58	3,926,133.32
工会经费	1,769,507.89	1,636,347.41
职工教育经费	1,042,418.91	1,294,661.65
维修费	827,706.85	690,235.63
董事会津贴	1,727,507.73	2,486,655.82
咨询费	2,884,622.60	3,857,645.32
折旧费	6,853,563.11	8,391,036.18
差旅费	1,924,496.69	2,525,123.46
办公费	4,903,902.93	5,726,021.04
车辆使用费	1,641,728.84	1,514,135.63
聘用费	2,238,521.64	2,275,364.42
业务招待费	2,060,277.85	2,000,789.12
摊销费	2,032,751.02	1,175,574.21
其他	17,337,078.50	16,969,875.43
合计	211,411,233.73	207,810,748.75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保公积金	36,330,267.14	21,306,026.65
折旧费	194,319.35	243,149.30
办公费	100,286.62	272,949.47
其他	6,048,241.30	3,658,182.43
合计	42,673,114.41	25,480,307.85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030,110.56	66,155,060.25
利息收入	-40,009,065.11	-57,138,149.97
汇兑损失		
银行手续费	634,054.22	822,414.07
合计	-8,344,900.33	9,839,324.35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污水处理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839,238.37	2,387,795.75
进项税加计扣除税务优惠补助	1,104,217.80	865,703.69
污泥高厌氧消化装备开发财政补助		2,158,489.38
其他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财政补助	883,505.32	2,839,998.73
合计	2,826,961.49	8,251,987.5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798,610.49	144,370,205.1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407.86	96,209.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939.30	10,063.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2,440.60	7,563,605.01
长期应收款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067,543.21	5,104,750.43
合计	157,627,060.26	157,144,833.9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9,284.80	212,276.3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计	-219,284.80	212,276.32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75,151.08	-495,879.2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0,630.81	-3,604,601.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37,068.84	-1,224,151.9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653.61	-14,398.91
合计	3,572,935.50	-5,339,031.24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517,716.88	-2,094,010.64
合计	-3,517,716.88	-2,094,010.64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591,911.02	30,069.08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5,930,791.25	
合计	6,522,702.27	30,069.08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2,473,045.99	22,734,556.44	22,473,045.99
违约金	1,503,218.05	908,053.01	1,503,218.05
诉讼赔偿款		5,708,582.08	
其他	230,112.88	936,436.14	230,112.88
合计	24,206,376.92	30,287,627.67	24,206,376.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	22,467,000.00	22,629,779.18	与收益相关
其他财政扶持款	6,045.99	104,777.26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6,679.33	80,772.59	286,679.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6,679.33	80,772.59	286,679.3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502,680.00	351,300.00	502,68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423,543.99	240,999.77	423,543.99
扶贫支出		123,384.00	
赔偿款		521,000.00	
合计	1,212,903.32	1,317,456.36	1,212,903.32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482,894.25	239,356,783.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40,712.00	-1,331,502.43
合计	128,042,182.25	238,025,281.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7,452,220.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4,363,055.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849,876.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550,335.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0,796,711.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99,781.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02,565.3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26,207.50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762,731.2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5,358.76
所得税费用	128,042,182.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项目保证金	81,179,888.52	68,786,534.80
专项补贴、补助款	23,342,395.60	24,952,432.40
利息收入	40,009,065.11	57,138,149.97
营业外收入	1,634,612.60	7,121,051.93

收到退回多缴纳的税款	10,836,963.40	15,033,911.51
合计	157,002,925.23	173,032,080.6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保证金	117,941,782.16	108,080,650.76
期间费用支出	73,871,623.07	85,999,810.32
营业外支出	926,223.99	885,383.77
其他		396,399.55
合计	192,739,629.22	195,362,244.4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范围减少影响的现金	360,317,252.42	182,904,614.86
合计	360,317,252.42	182,904,614.86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外部单位借款	50,000,000.00	626,300,000.00
附追索权的商业票据贴现		22,251,822.40
合计	50,000,000.00	648,551,822.4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外部单位借款	662,600,000.00	868,800,00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	164,000,000.00	35,852,075.83
租赁付款额	2,358,562.87	
合计	828,958,562.87	904,652,075.83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9,410,038.57	871,047,850.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17,716.88	2,094,010.64

信用减值损失	-3,572,935.50	5,339,031.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21,455.85	24,087,013.18
使用权资产摊销	2,016,719.58	
无形资产摊销	45,577,454.76	42,763,126.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93,035.33	1,171,562.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22,702.27	-30,069.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679.33	39,113.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9,284.80	-212,276.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030,110.56	66,155,060.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627,060.26	-157,144,833.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0,712.00	-1,027,316.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1,171.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4,981,246.49	431,752,508.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934,662.31	-520,517,003.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5,337,307.64	828,400,372.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718,362.17	1,593,646,980.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14,785,247.59	3,382,144,857.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82,144,857.97	3,366,807,464.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359,610.38	15,337,393.8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14,785,247.59	3,382,144,857.97
其中：库存现金	303,856.10	209,269.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14,173,976.55	3,381,785,866.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7,414.94	149,721.78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4,785,247.59	3,382,144,857.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6,691,601.28	项目保证金等
存货	977,449,671.00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30,109,101.62	用于银行质押贷款
合计	1,124,250,373.90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详见本附注“67 其他收益”	2,826,961.49	其他收益	2,826,961.49
详见本附注“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473,045.99	营业外收入	22,473,045.9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上海同固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9,878,886.3	81%	股权转让	2021 年 4 月	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登记变更	-414,553.93	19%	2,414,510.67	2,456,624.00	42,113.33	根据评估值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同济建设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上海同固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81%股权转让给上海同固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双方以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应股权转让款为 10,472,976.00 元，协议约定过渡期损益按新的股东结构分享，过渡期上海同固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同固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分红 594,089.70 元，本公司将股权转让价扣除分红后的余额作为实际的股权处置金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新设立子公司的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上海宜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77,256.29	1,377,256.29
连云港市同杨水务有限公司	3,881,519.50	881,519.50

上海宜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的下属公司上海同济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设立，占比 100%，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连云港市同杨水务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的下属公司上海同济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设立，占比 100%，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减少

本公司下属公司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期实控人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化，并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本次变更后本公司委派的董事占董事会 5 席中的 1 席，本公司不能对该公司的经营决策实施控制，自董事会变更后，本公司不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新同济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济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瓴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筑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物业管理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茗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泰州同济房地产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悦湾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泽房地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9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同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7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同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上海恒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同笙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旌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太仓同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苏州同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房地产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济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	100		投资设立
上海济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		100	投资设立
成都同蓉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济普兰德生物质能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环境保护		78.35	投资设立
上海同济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上海世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环境保护		6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同世环境工程装备(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环境保护		66.67	投资设立
福州市同济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环境保护		95	投资设立
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环境保护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肇庆市金渡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肇庆市禄步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四会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环境保护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响水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连云港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盐城市同祺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	环境保护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陕西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陕西省	陕西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陕西省	陕西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西咸新区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陕西省	陕西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惠州市同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惠州市第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环境保护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惠州市觐赛科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环境保护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惠州市雄越泰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环境保护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惠州市潼湖雄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东省	环境保护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宜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连云港市同杨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平乡县瑞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省	环境保护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同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管理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管理		85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管理		85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管理		8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	8,380,140.04	6,873,022.28	10,653,006.20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	10,006,602.26	9,087,693.26	13,082,279.5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86,279,399.06	15,647,964.47	401,927,363.53	329,683,620.16	1,223,702.02	330,907,322.18	377,742,350.67	9,908,510.51	387,650,861.18	326,678,271.55		326,678,271.55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25,482,486.76	25,903,303.21	351,385,789.97	285,974,392.31		285,974,392.31	313,938,123.65	26,387,194.45	340,325,318.10	279,508,465.44		279,508,465.4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20,324,752.37	55,867,600.27	55,867,600.27	38,805,521.90	300,181,400.33	45,820,148.55	45,820,148.55	39,948,991.77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66,981,027.75	50,033,011.28	50,033,011.28	36,867,146.95	335,595,833.43	45,438,466.28	45,438,466.28	32,430,744.7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同旌置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根据股东会决议, 将其注册资本由 80,000 万元减为 1,000 万元; 于 2021 年 9 月, 其持股 20% 的股东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集团) 有限公司退出对上海同旌置业有限公司的投资, 其注册资本减少为 800 万元, 9 月 28 日完成相应工商变更, 变更后, 本公司对上海同旌置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100%;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同筑置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根据股东会决议, 将其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减为 600 万元; 于 2021 年 7 月, 其持股 40% 的股东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集团) 有限公司退出对上海同筑置业有限公司的投资, 7 月 14 日完成相应工商变更, 变更后, 本公司对上海同筑置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集团) 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设计	30.00		权益法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设计	40.00		权益法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管理	-	37.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集团) 有限公司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集团) 有限公司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404,908,632.18	587,102,543.40	422,645,260.92	5,769,746,226.07	531,792,260.25	
非流动资产	570,991,111.82	47,581,789.17	28,838,105.91	790,110,698.86	52,252,453.92	
资产合计	6,975,899,744.00	634,684,332.57	451,483,366.83	6,559,856,924.93	584,044,714.17	
流动负债	5,905,321,879.28	526,285,521.83	387,082,974.65	5,565,604,203.39	463,792,649.07	
非流动负债	39,220,618.13	20,500,000.00	13,633,467.02	21,852,111.18	21,500,000.00	
负债合计	5,944,542,497.41	546,785,521.83	400,716,441.67	5,587,456,314.57	485,292,649.07	
少数股东权益	89,770,524.47			98,478,184.74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941,586,722.12	87,898,810.74	50,766,925.16	873,922,425.62	98,752,065.10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282,476,016.64	35,159,524.30	18,783,762.31	262,176,727.69	39,500,826.0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282,476,016.64	35,159,524.30	18,783,762.31	262,176,727.69	39,500,826.04	
存在公开报价 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4,506,974,131.40	529,671,073.41	178,793,715.81	4,239,462,612.00	500,012,385.38	
净利润	490,148,268.76	16,501,052.37	21,112,186.92	463,156,132.62	17,004,867.70	
终止经营的净 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90,148,268.76	16,501,052.37	21,112,186.92	463,156,132.62	17,004,867.70	
本年度收到的 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119,964,138.27	6,121,752.37	8,727,051.37	105,921,010.70	5,746,460.91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203,826.15	15,945,076.8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8,749.34	490,619.4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8,749.34	490,619.4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437,544.34	14,260,298.7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79,378.44	-1,807,017.4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79,378.44	-1,807,017.4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银行存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减值金额	发生减值考虑的因素
应收账款	4,152,459.00	4,152,459.00	难以收回或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7,889,662.10	7,889,662.10	难以收回或无法收回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在必要时将会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发行债券及股票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性充足，流动性风险较低。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借款利率情况：平均为 3.62%

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则可能影响本公司本期的净利润减少或增加 551 万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88,883.12			6,688,883.1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88,883.12			6,688,883.1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6,688,883.12			6,688,883.12
(3) 衍生金融资产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53,543.99	3,053,543.99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六) 应收账款融资			25,070,000.00	25,07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688,883.12		28,123,543.99	34,812,427.11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上述不存在活跃市场报价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为：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本公司按可享有其净资产的份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 宁国路 28 号 4 楼	投资、资产 管理	100.00	23.38	23.38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于 2021 年 4 月，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与同济大学、上海杨浦滨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之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3.38% 股权无偿划转给上海市杨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企业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完成全部股权划转相关手续，本公司控股股东由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同杨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由同济大学变更为上海市杨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杨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件九、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件九、在合营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同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同济大学	其他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杨浦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教育工会上同大学委员会	其他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常熟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	其他
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苏州新源整合营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同济大学系公司原实际控制人；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上海杨浦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中国教育工会上同大学委员会、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常熟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和公司系原受同一方共同控制；

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公司独立董事；

苏州新源整合营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系公司独立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教育工会同济大学委员会	利息支出		30.19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	405.42	1,094.57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728.33	2,153.61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	3,025.99	4,006.97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62.67	248.61
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3.77	110.10
苏州新源整合营销有限公司	策划服务	386.16	
同济大学	咨询服务	14.00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26.4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232.75	128.52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7.82	7.16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98.28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52.71	38.60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79.81	38.92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402.73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77.19	2,293.58
同济大学	工程款	1.21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2.62	
同济大学	咨询服务	485.82	165.2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0.71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12.06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5.28	82.95
上海杨浦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47.58	53.9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3,010.91	2020-03-29	2030-03-2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环境板块下子公司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3,010.91 万元提供担保（同时，肇庆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以高要区金利镇污水处理厂 BOT 特许经营协议下污水处理费的应收账款为此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2021-3-19	2021-6-21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39.25	846.7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熟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			13.48	0.27
应收账款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81.29	2.25
应收账款	同济大学	12.00		36.74	0.29
应收账款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824.51		731.79	5.85
其他流动资产	苏州新源整合营销有限公司	386.16			
预付账款	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9.53	
其他应收款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16.69	1.44
其他应收款	上海杨浦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			40.45	5.1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87.11	111.17
应付账款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68.80
其他应付款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57,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8.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同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690.00	28,958.89
其他应付款	同济大学	24.00	24.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74,933,224.4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74,933,224.48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2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对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2.8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624,761,516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分配利润 174,933,224.48 元，剩余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5,000.00
1年以内小计	15,000.00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5,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00.00	100			15,000.00					
其中：										
非工程项目	15,000.00	100			15,000.00					
合计	15,000.00	/		/	15,0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工程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5,000.00		
合计	1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5,000.00	100.00	
合计	15,000.00	10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9,907,821.00	1,507,977,165.50
合计	1,069,907,821.00	1,507,977,16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80,772,933.30
1年以内小计	180,772,933.30
1至2年	494,571,260.91
2至3年	86,103,281.55
3至4年	126,414,804.57
4至5年	162,309,324.95
5年以上	27,626,746.82
合计	1,077,798,352.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8,690.00	8,690.00
企业间往来	1,077,789,662.10	1,520,185,401.07
备用金		9,000.00
合计	1,077,798,352.10	1,520,203,091.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524.50		12,225,401.07	12,225,925.5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4.50			344.50
本期转回			-4,335,738.97	-4,335,738.9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869.00		7,889,662.10	7,890,531.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准备	12,225,925.57	344.50	-4,335,738.97			7,890,531.10
合计	12,225,925.57	344.50	-4,335,738.97			7,890,531.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子公司往来款	370,000,000.00	2 年以内	34.33	
第二名	子公司往来款	313,900,000.00	5 年以内	29.12	
第三名	子公司往来款	124,600,000.00	5 年以内	11.56	
第四名	子公司往来款	107,000,000.00	2 年以内	9.93	
第五名	子公司往来款	73,900,000.00	2 年以内	6.86	
合计		989,400,000.00		91.8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43,120,039.95	10,966,769.51	932,153,270.44	943,120,039.95	10,966,769.51	932,153,270.4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30,443,587.50		330,443,587.50	315,937,852.51		315,937,852.51
合计	1,273,563,627.45	10,966,769.51	1,262,596,857.94	1,259,057,892.46	10,966,769.51	1,248,091,122.9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同济建设有限公司	156,272,860.27			156,272,860.27		
上海同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上海同济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28,874,988.00	204,500,000.00		333,374,988.00		
上海新同济国际贸易发展公司	10,966,769.51			10,966,769.51		10,966,769.51
上海恒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4,532,302.38			54,532,302.38		
枣庄市同安水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上海同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17,973,119.79			117,973,119.79		

惠州市同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陕西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平乡县瑞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943,120,039.95	204,500,000.00	204,500,000.00	943,120,039.95	10,966,769.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62,176,727.69			140,624,924.99		-361,497.77	119,964,138.27			282,476,016.64	
上海迪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4,226,149.21			-1,452,252.22						12,773,896.99	
上海同济光电传感系统有限公司	34,149.57									34,149.57	
上海同济建筑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9,500,826.04			6,600,420.95		-4,819,970.32	6,121,752.37			35,159,524.30	
小计	315,937,852.51			145,773,093.72		-5,181,468.09	126,085,890.64			330,443,587.50	
合计	315,937,852.51			145,773,093.72		-5,181,468.09	126,085,890.64			330,443,587.5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93,790.83	543,229.56	2,180,412.38	730,429.56
其他业务	193,396.19		1,231,656.23	
合计	2,787,187.02	543,229.56	3,412,068.61	730,429.5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986,166.40	71,516,364.1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773,093.72	139,592,00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9,311.10	87,448.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939.30	10,063.90
合计	277,881,510.52	211,205,882.1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63,582.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50,515.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5,937.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3,142.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91,926.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45,232.07	
合计	21,304,143.8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0	0.92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4	0.89	0.8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明忠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